



盘龙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草案公示稿)

2023年03月



国土空间规划是国土空间发展的指南，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为落实国土空间规划体系改革要求，按照国家统一部署，盘龙区人民政府组织编制了《盘龙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为进一步提高《规划》科学性、可实施性，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建议，凝聚公众智慧，现向社会公开征求草案意见，欢迎有关单位和社会各界人士就有关内容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一、公示时间

2023年03月02日至2023年03月31日（共30日）。

二、公示平台

- 1、盘龙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kmpl.gov.cn）。
- 2、微信公众号“微观盘龙”。

三、参与方式

- 1、电子邮箱：1055477418@qq.com
- 2、书信地址:北京路延长线1123号金领时代小区C2栋，邮编：650051（邮件标题或信件封面请注明“盘龙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意见建议”）。
- 3、咨询电话: 0871-65733296

（部分图片来源于网络，如涉及版权问题，请与盘龙区自然资源局联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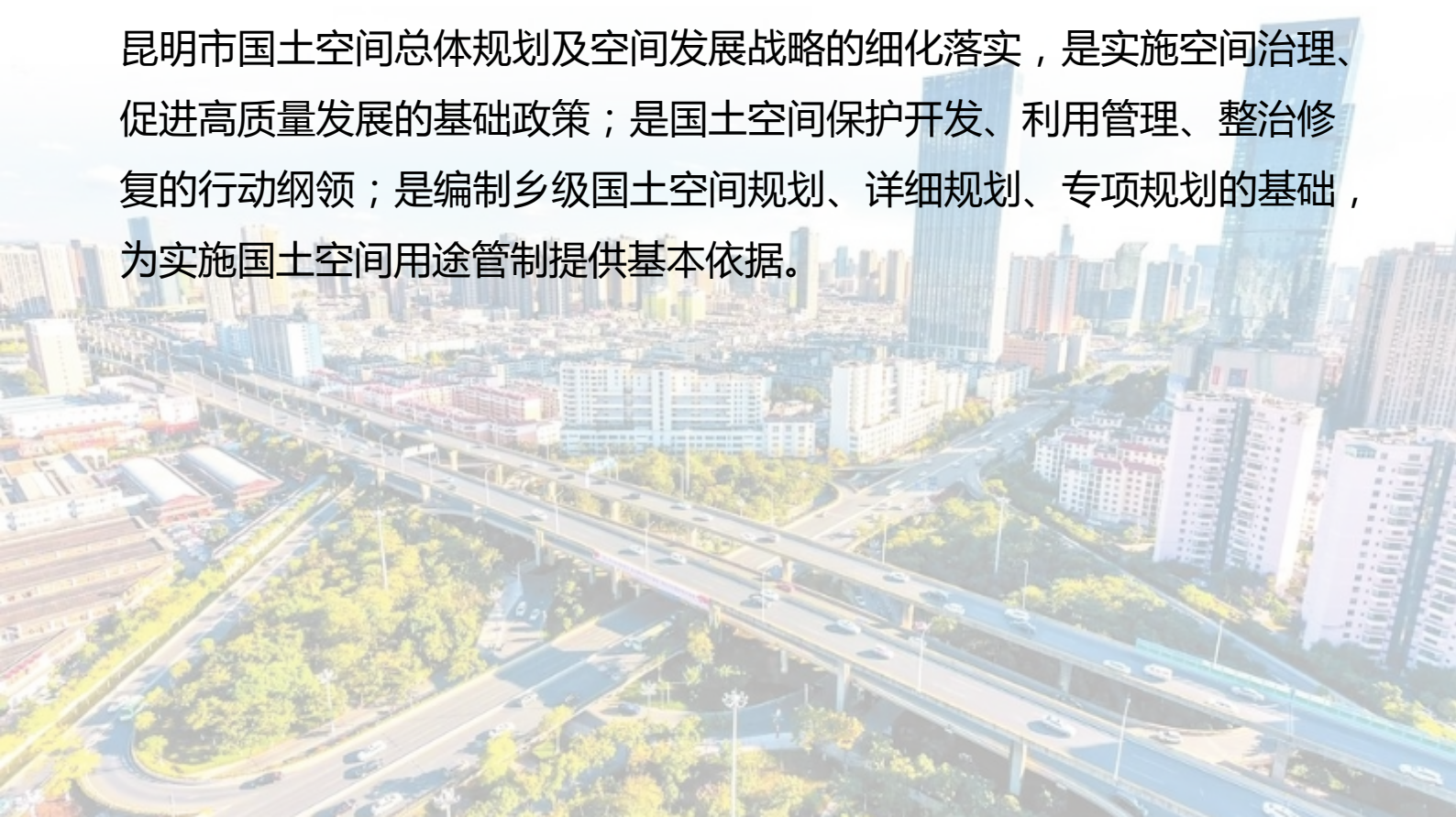
前言

PREFACE

《规划》期限的十五年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十五年，科学编制好《盘龙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对盘龙区在新的起点上推进高质量跨越发展、加快建设区域性国际中心城市核心城区意义重大。

未来十五年，盘龙区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以新发展理念引领发展方式转变，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目的，以体现习近平总书记对云南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为指引，使规划更加适应新时代要求、更加反映群众期待、更加符合城市发展规律，为二〇五〇年远景目标的实现奠定更加坚实的基础。

《规划》是指导盘龙区未来十五年发展的宏伟蓝图，是对云南省、昆明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及空间发展战略的细化落实，是实施空间治理、促进高质量发展的基础政策；是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管理、整治修复的行动纲领；是编制乡级国土空间规划、详细规划、专项规划的基础，为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提供基本依据。





前言

PREFACE

昆明市盘龙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公众调查问卷

规划通过微信微博、媒体报刊、政府网站、政府文件、规划公示平台、座谈会议等方式开展宣传及意见征询工作,于2021年3月17日起开展公开的网络公众调查问卷,截止2021年4月8日,收到3592份调查问卷。





目录

CONTENTS

- 01 规划总则
- 02 明确战略与目标
- 03 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 04 国土空间结构调整与布局优化
- 05 资源保护与利用
- 06 城乡融合发展与乡村振兴
- 07 重大要素支撑
- 08 历史文化资源的传承与保护
- 09 国土综合整治修复与城市更新
- 10 中心城区国土空间规划
- 11 规划传导与实施保障



01 规划总则

1.1 指导思想

1.2 规划原则

1.3 规划范围与期限





1.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方略，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和“三个定位”重要指示，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体现国家战略要求和市民需求，立足盘龙区国土空间开发与保护存在问题及生态文明建设要求，明确国土空间保护和开发目标，优化国土空间保护和开发格局，统筹“生态、农业、城镇”三大空间，明确生态保护与修复、农业发展、城镇发展的重点，提高盘龙区国土空间保护的有效性和开发的合理有序性，最终实现盘龙区发展的持续性和宜居性。

1.2 规划原则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



以人为本、提升品质



尊重规律、坚守底线



区域协同、城乡统筹



因地制宜、突出特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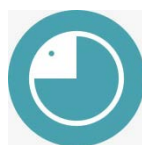
政府主导、公众参与



1.3 规划范围与期限



规划范围为盘龙区行政管辖范围，包括12个街道，分别是拓东街道、鼓楼街道、东华街道、联盟街道、金辰街道、青云街道、龙泉街道、茨坝街道、松华街道、双龙街道、滇源街道和阿子营街道，辖区总面积868.73平方公里。



本次规划目标年为 2035 年，近期目标年为 2025 年，远景展望至2050 年。





02 明确战略与目标

2.1 发展定位

2.2 发展战略

2.3 规划目标





2.1 发展定位

围绕“第二个一百年”总体目标和省市发展战略，结合盘龙区主体功能定位，立足盘龙区域自然资源禀赋、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确定盘龙区发展定位为：

城市饮用水源保护示范区

生命科技创新区

现代服务业示范区

城市饮用水源保护示范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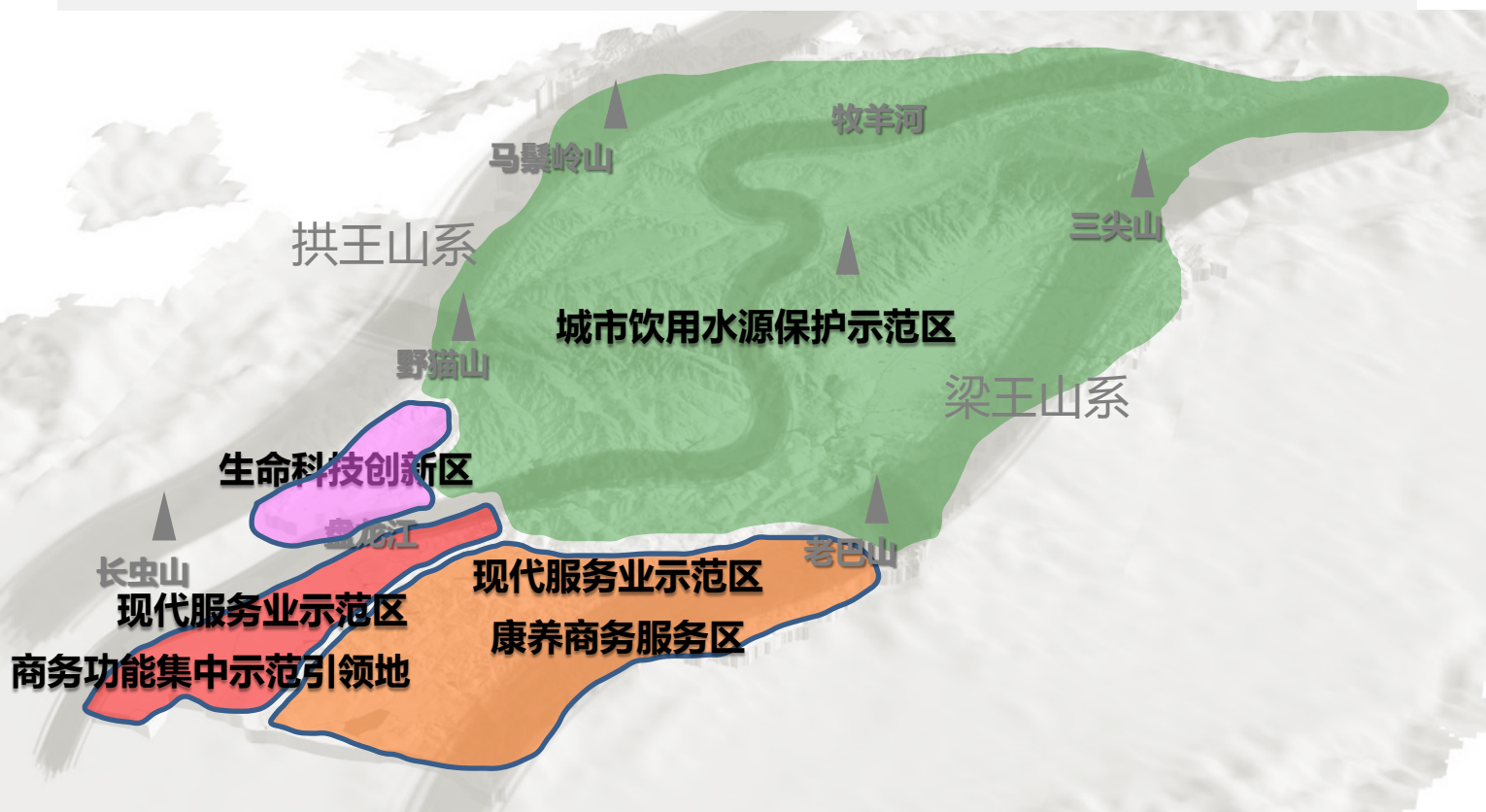
承担好维护昆明主城区城市饮水安全的重大责任，打造昆明市饮用水源保护科普教育示范区。

现代服务业示范区

结合盘龙区现代服务业发展基础，打造昆明现代商务功能集中示范引领地，建设国际康养商务服务区。

生命科技创新区

开展生命科学、生物科技等领域科研攻关，加快茨坝生物科技小镇建设，打造昆明生命科技创新区。





2.2 发展战略

五大战略，助力盘龙综合发展。

一、生态发展战略

实施生态立区、绿色发展战略；实现产业发展与生态文明建设的充分融合。



二、空间发展战略

北部合理统筹保护和发展空间关系；南部释放存量用地、提升土地价值；重要发展区合理利用存量和增量空间；区域统筹建设、南北城乡一体、联动发展区域统筹建设。



三、产业升级战略

优化提升传统产业；加快拓展新兴产业和互联网+产业；产城融合，城园一体化发展；开放带动，深化合作。



四、功能优化战略

二环内疏解以居住及相关配套为主的功能；序促进城市更新，建设高品质城区；完善设施、优化配套，建设宜居宜业宜游城乡区。



五、乡村振兴战略

立足生态，重构乡村发展新格局；规划引领，分类引导，优化三生空间。





2.3 规划目标



2025

生产、生活、生态空间持续优化，生态保护取得显著成效，绿色生态农业特色更加凸出，城镇空间更加宜居宜业。



2035

形成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和谐美丽的国土空间格局。区域性国际中心城市核心城区，全省生态保护示范区，绿色生态农业示范区，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



2050

全面形成生态空间山青水秀、生活空间宜居宜业，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的总体格局。现代服务业发展新高地，城乡融合生态示范区。



03 优化国土空间开发 保护格局

3.1 合理构建总体格局

3.2 底线约束与管控

3.3 科学确定生态保护空间格局

3.4 优化布局农业发展空间格局

3.5 综合部署城乡发展空间格局





3.1 合理构建总体格局

三脉两圈两区两轴两极

三脉：拱王山系和梁王山系山脉和盘龙江水脉

两圈：环滇生态圈、景观圈；环滇水源涵养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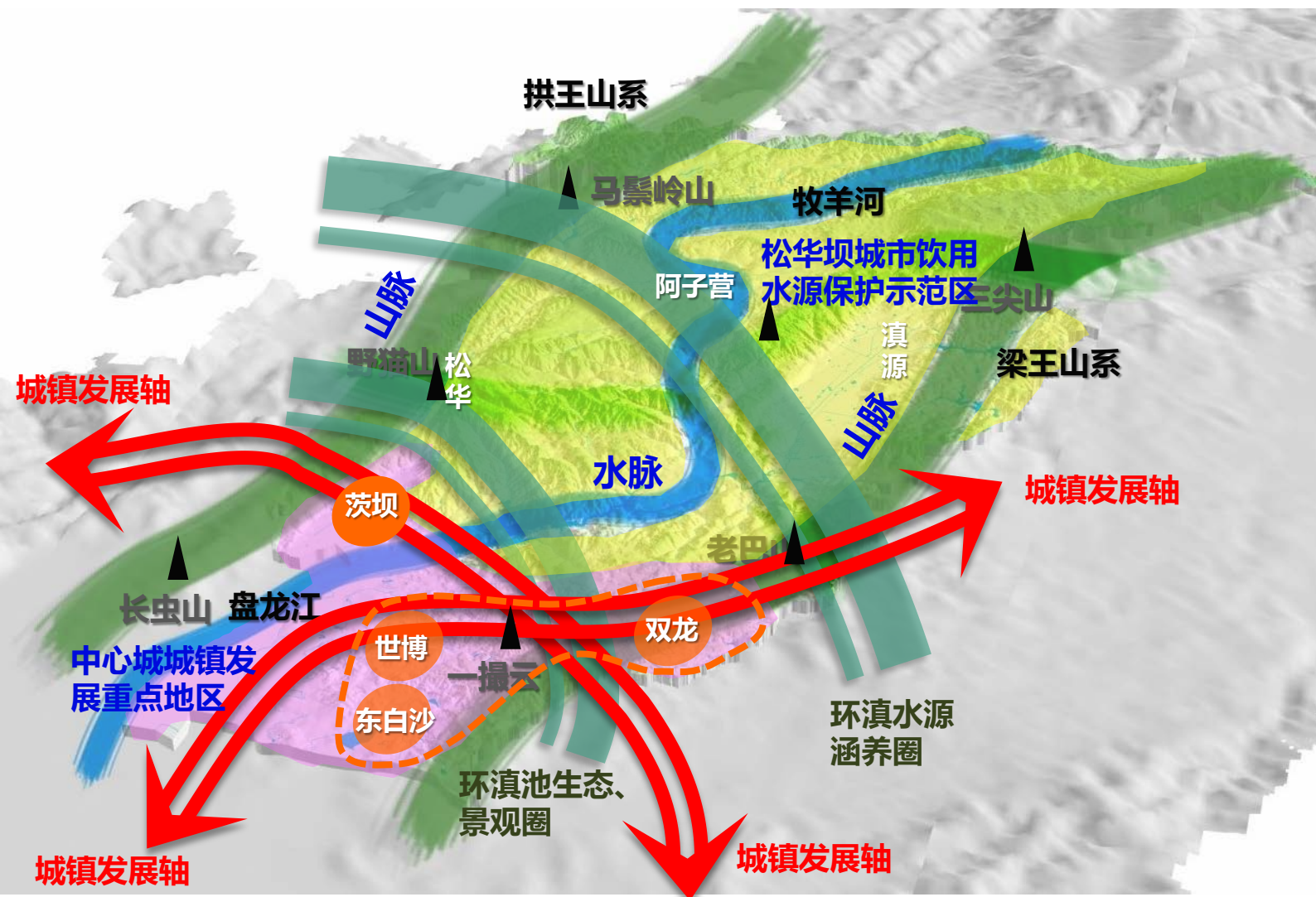
两区：中心城城镇发展重点地区

松华坝城市饮用水源保护示范区

两轴：南北、东西城镇发展轴

两极：茨坝生物科技小镇发展增长极点

双龙康养生态城城镇发展增长极点





3.2 底线约束与管控

严守生态保护红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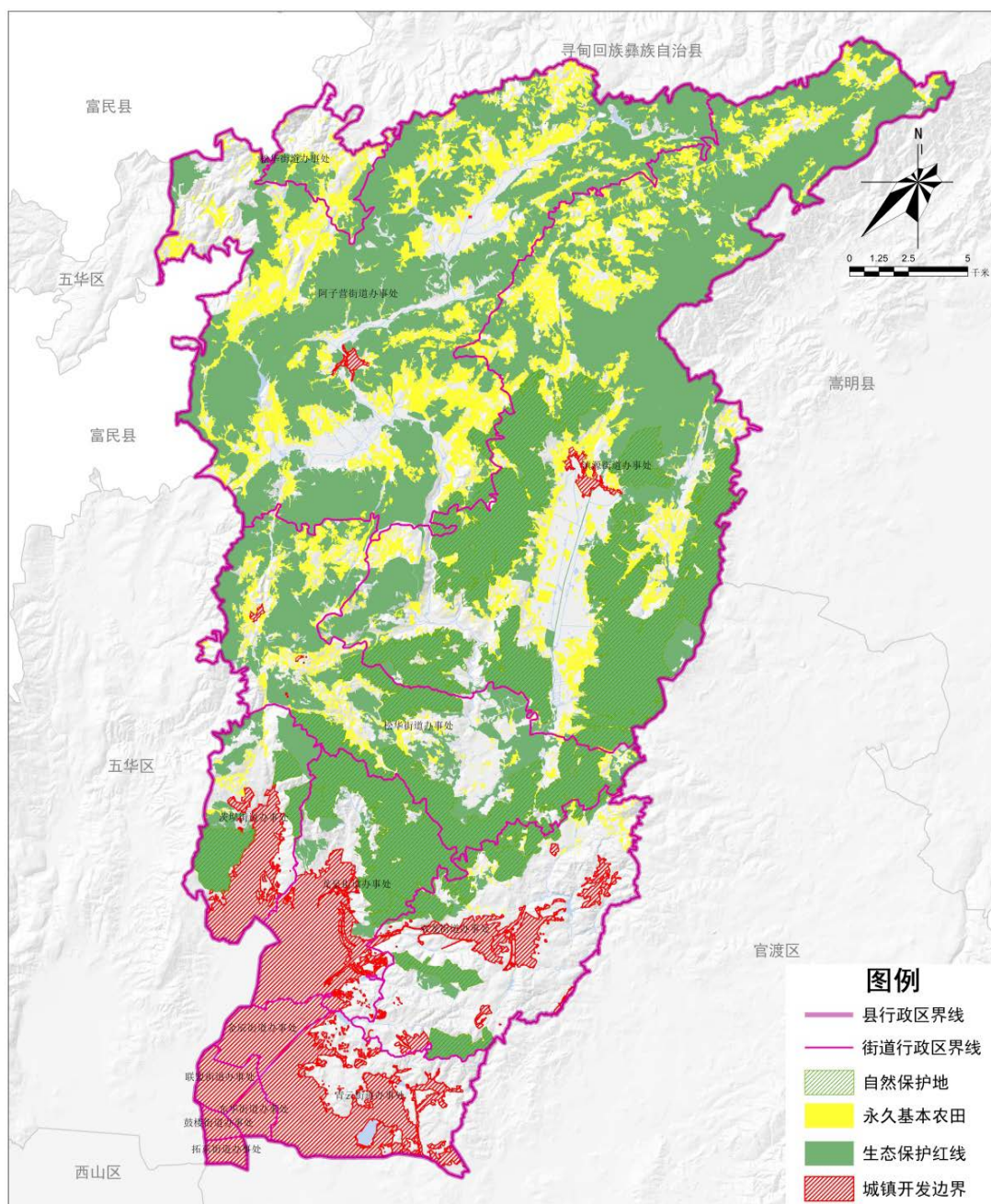
- 建立健全管控体系，加强自然保护地管理。
- 划定生态保护红线**42526.26公顷**。

优先划定永久基本农田

- 切实加强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
- 应保尽保，划定永久基本农田**9344.01公顷**。

合理划定城镇开发边界

- 坚持“以水定城、以人定城”，考虑资源环境承载力上限。
- 优化用地结构，科学划定城镇开发边界**8143.52公顷**。





3.3 科学确定生态保护空间格局

一轴两带三区多廊多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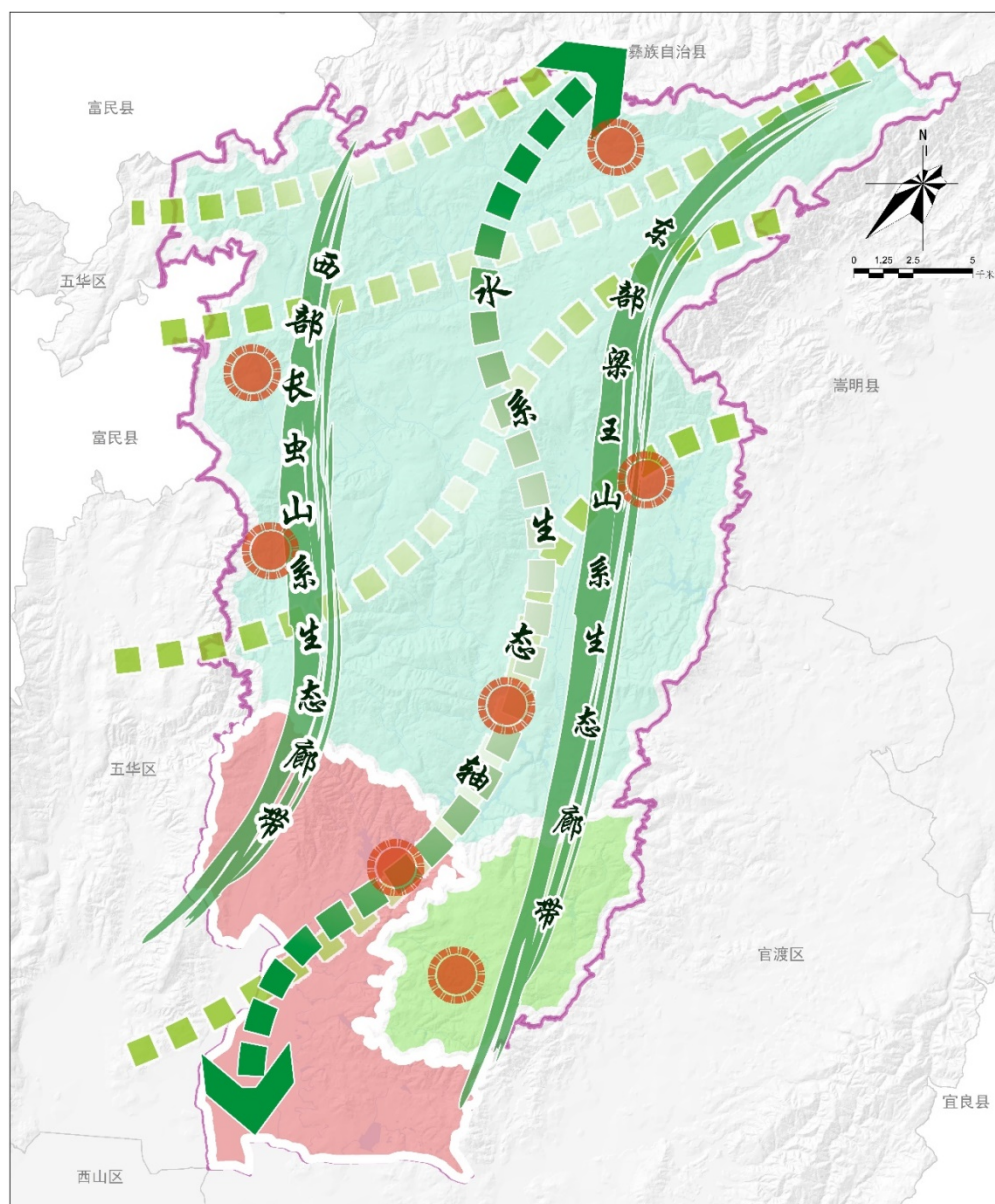
两带：西部长虫山系生态廊带
东部梁王山系生态廊带

三区：北部水源保护区
南部生态整治区
东部生态协调区

一轴
牧羊河-盘龙江
水系生态轴

多廊：水体生态廊道
山体生态廊道

多点：水源保护地
生物多样性连通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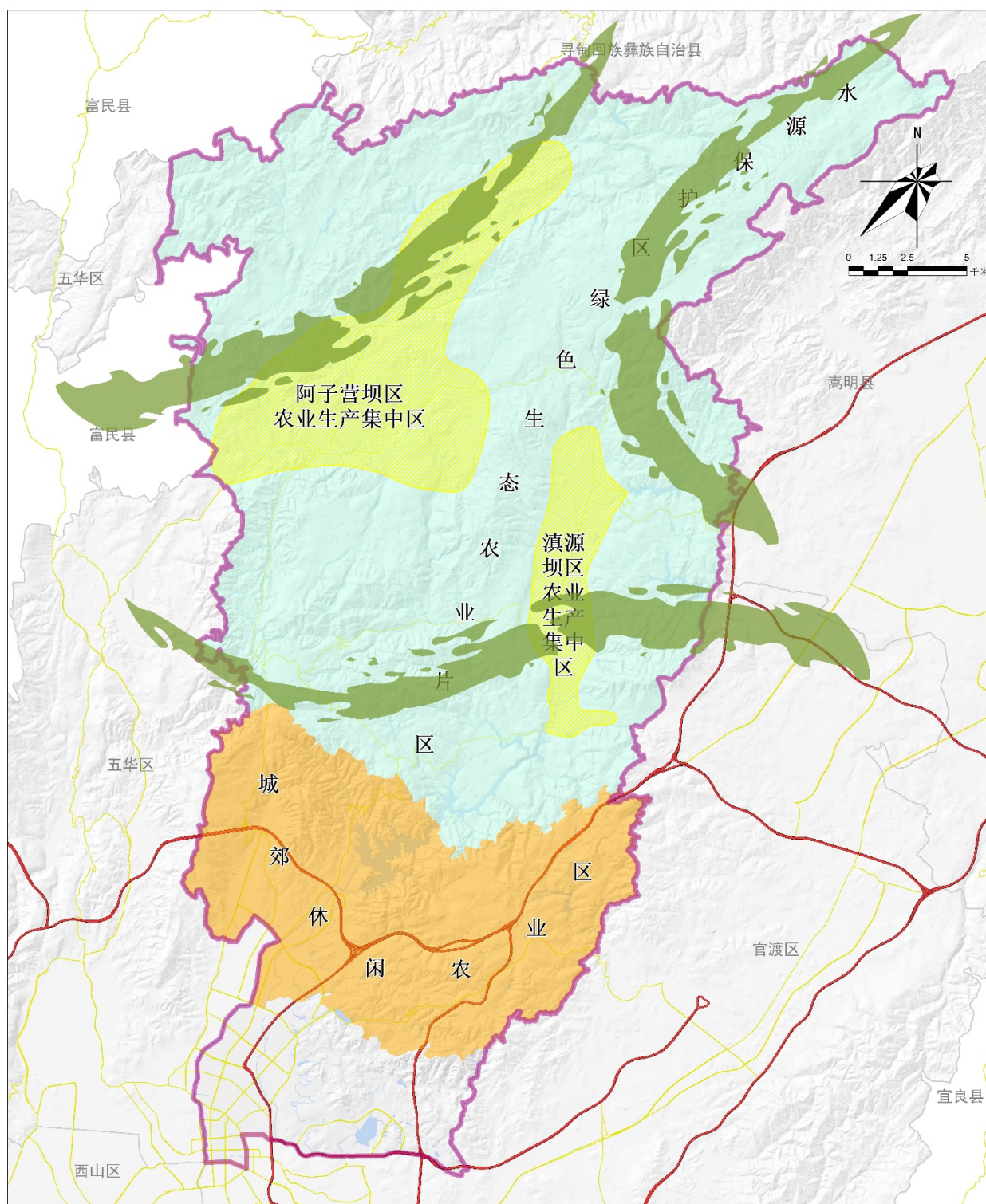
3.4 优化布局农业发展空间格局

两区两坝三带

两区：水源保护区绿色生态农业片区、城郊休闲农业片区

两坝：滇源、阿子营坝区农业生产集中区

三带：盘龙区北部、中部、东北部山地丘陵农业集中带





3.5 综合部署城乡发展空间格局

南北统筹，两翼齐飞，双轴带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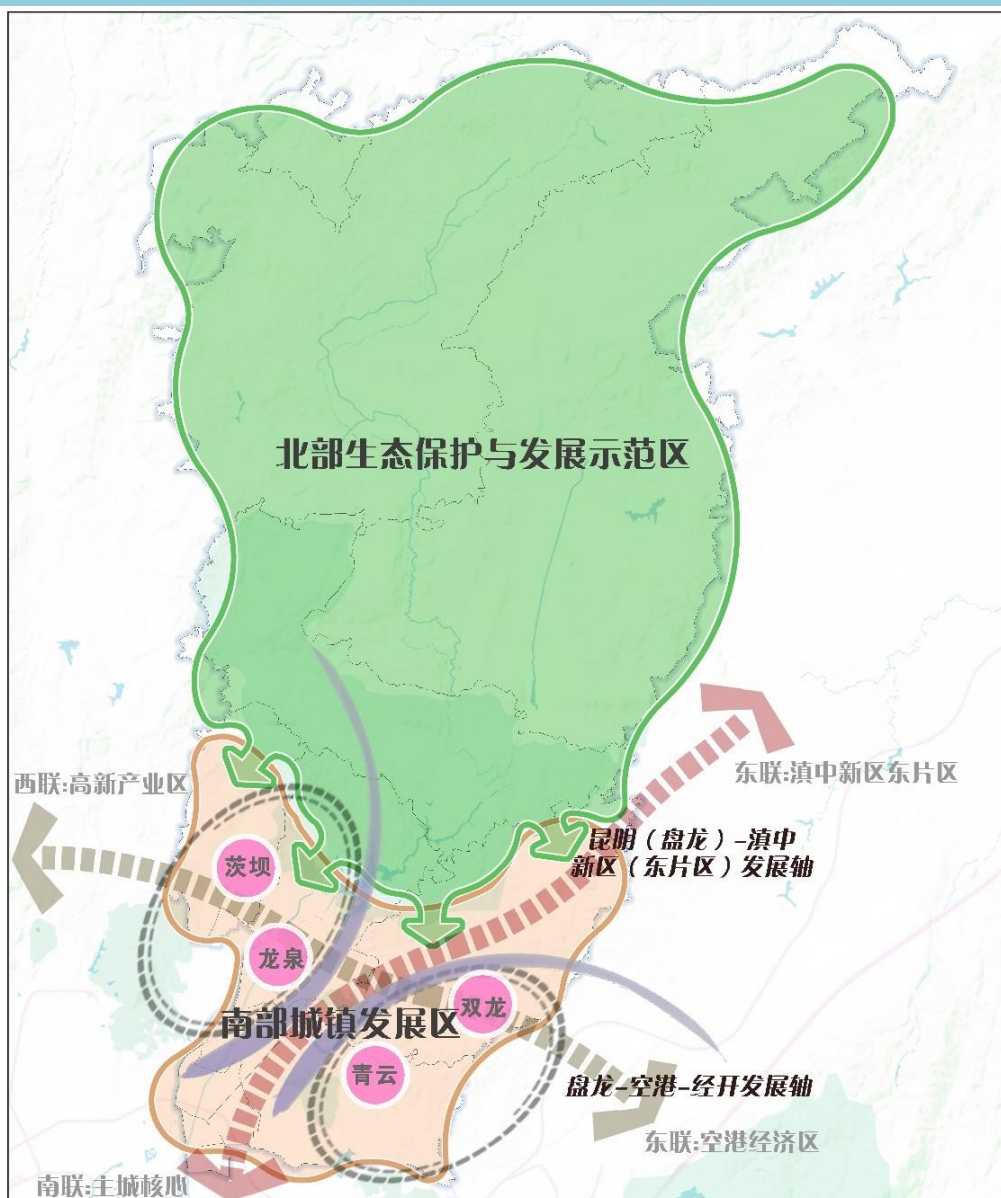
南北统筹：南部城镇发展区，北部生态保护与发展示范区

两翼齐飞：“西翼” 茨坝及北部山水新城片区

“东翼” 双龙、世博、东白沙河片区

双轴带动：“南北轴” 昆明（盘龙）-滇中新区（东片区）发展轴

“东西轴” 为盘龙-空港-经开发展轴。



图例

■ ■ ■ ■ ■ 昆明（盘龙）-滇中新区（东片区）发展轴
■ ■ ■ ■ ■ 盘龙-空港-经开发展轴
● 两翼功能片区

■ 北部生态保护与发展示范区
■ 南部城镇发展区



04 国土空间结构调整与布局优化

4.1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与用途管制

4.2 国土空间结构调整与布局优化





4.1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与用途管制

生态保护区:以自然保护为主要功能导向，依据相应的管理办法进行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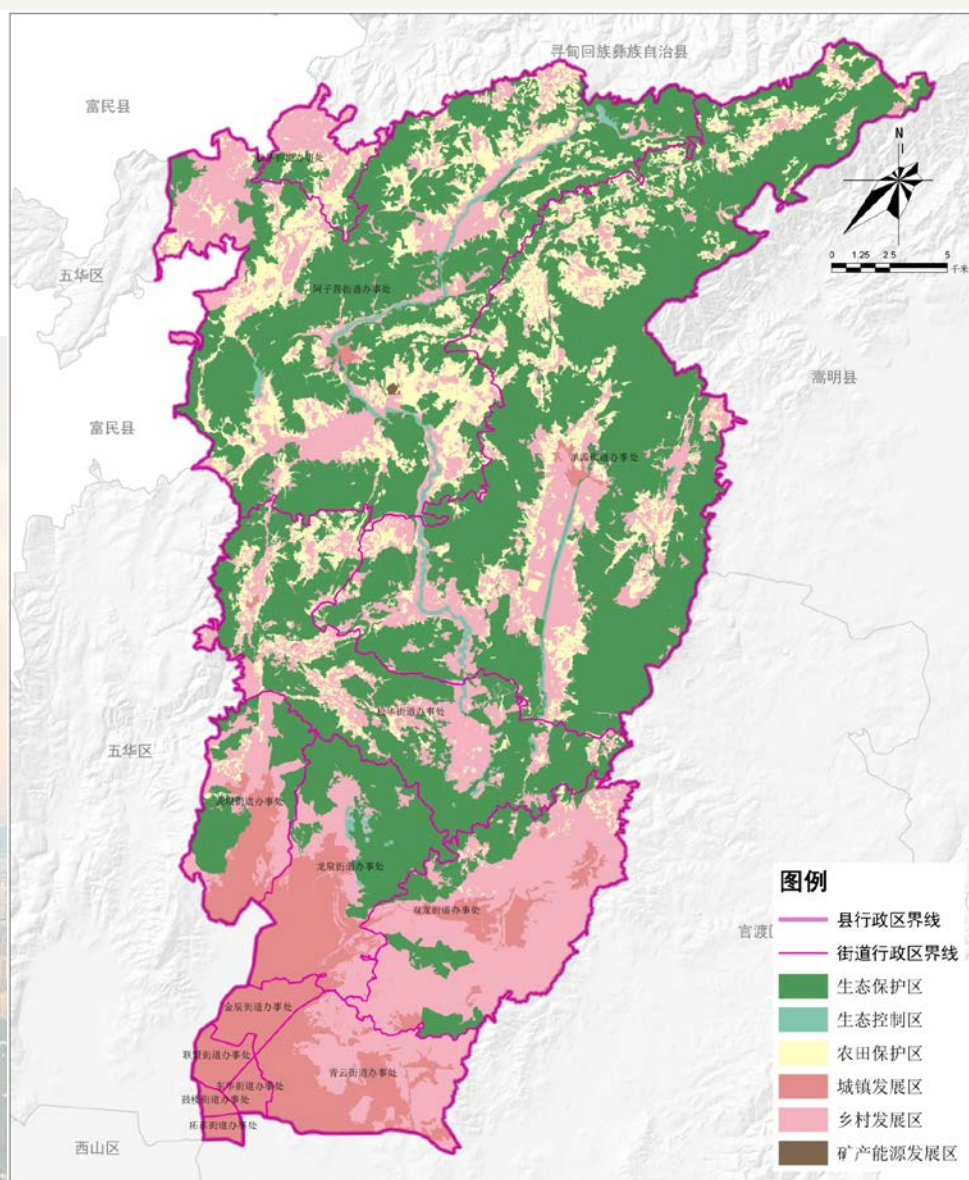
生态控制区:采取“名录管理+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相结合的方式细化管理规定，以保护为主，并应开展必要的生态修复；

农田保护区: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基本农田保护条例》等相关规定进行管理；

城镇发展区:城镇发展区内所有建设行为应按照详细规划进行精细化管理。

乡村发展区:以促进农业和乡村特色产业发展、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为导向，按照人均村庄建设用地指标进行管控；

矿产能源发展区: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前提下，依法依规办理用地手续。





4.2 国土空间结构调整与布局优化

国土空间结构调整

严格控制农用地结构

严格保护耕地，协调耕地与林地冲突；严格保护农林用地，围绕农村农业优化发展，落实最严格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



稳定生态用地结构

以冷水河、牧羊河、盘龙江、金汁河为脉，串联支流，分流域构建蓝脉绿网，保护流域生态系统，维护生态本底安全。



合理确定建设用地结构

坚持底线思维，转变用地方式，科学管控建设用地；统筹城乡居住生活、基础设施、公共服务、产业发展布局。



国土空间布局优化

优化区域生态保护空间布局

构成盘龙区的生态系统骨架，结合上位规划传导落实要求，优化区域生态保护空间布局。

优化区域产业发展空间布局

综合考虑生产生活和需求，合理布局产业配套设施用地，促进产城融合。

优化区域城乡发展空间布局

依据区域镇村体系确定的职能定位、发展方向、人口规模等要求，统筹区域城乡发展空间和建设用地图局。



05 资源保护与利用

5.1 耕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5.2 水资源保护与利用

5.3 林草湿资源保护与利用

5.4 整合优化自然保护地体系

5.5 能矿资源保护利用





5.1 耕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对优质耕地，特别是坝区优质耕地，实行严格管理、特殊保护，农用地转用审批中严格执行“先补后占”。

稳定优质耕地布局

优先在优质耕地集中分布的区域划定农田保护区

严格耕地占补平衡

各类非农建设选址布局尽量不占或者少占耕地，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责任

实施耕地进出平衡

统筹耕地保护与生态建设，逐步通过实施耕地进出平衡优化农用地布局

加强耕地用途管制

确保耕地主要用于粮食和棉、油糖、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

巩固提升耕地质量

推进耕地提质改造，以永久基本农田为基础，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开发耕地后备资源

以保护好生态为前提，在水土资源条件具备的地区，开展耕地后备资源调查，完善土地综合整治





5.2 水资源保护与利用

北部水源地集中保护区、中部水源涵养区和南部节水区

- ❑ 全区用水总量控制在0.3316亿立方米以内
- ❑ 全区万元生产总值用水量小于等于17立方米/万元
- ❑ 全区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小于等于21立方米/万元
- ❑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大于0.56以上
- ❑ 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水质达标
- ❑ 重要饮用水源地松华坝水库水质保护达到Ⅱ类水标准





5.3 林草湿资源保护与利用

森林资源 保护与利用

加强天然林和公益林保护，扩大森林资源总量，合理利用森林资源，科学开展国土绿化造林

合理放牧并进行草地封育，严禁盲目开荒，进行草地改良并建立人工草地，满足畜牧业需求。

草地资源 保护与利用

湿地资源 保护与利用

加强盘龙江、金汁河、冷水河、牧羊河、东白沙河等重点流域水环境治理，对水源地周边建立生态屏障，减少农田径流等面源对水库水体的污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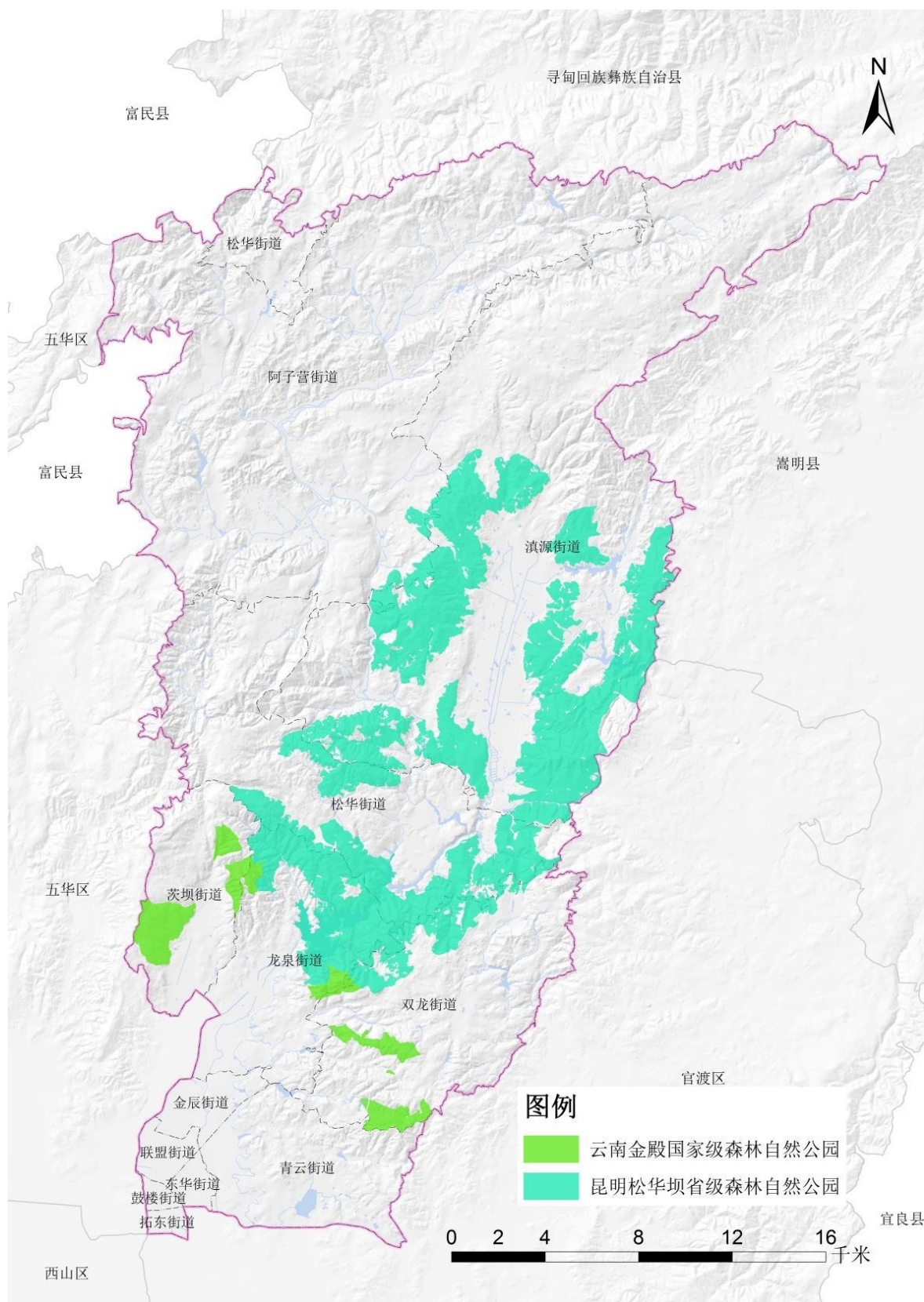




5.4 整合优化自然保护地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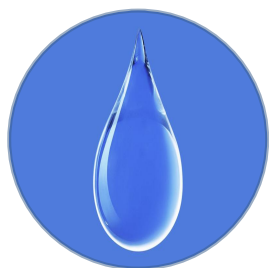
1+1：云南金殿国家森林公园

昆明松华坝省级森林自然公园





5.5 能矿资源保护与利用



加快推进区内地热资源的勘查和开发利用，带动旅游、康养产业发展。至2035年，盘龙区保留矿泉水和地热水的开采，采矿权总数控制在10个。

加强对矿泉水和地热水的保护与利用，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实行限量开采，按量收取水资源费，鼓励使用再生水，享受有关优惠政策。





06 城乡融合发展与乡村振兴

6.1 推进城乡融合高质量发展

6.2 城镇体系规划

6.3 特色城乡风貌打造

6.4 农村居民点布局与引导

6.5 城乡融合与乡村振兴





6.1 推进城乡融合高质量发展

区域人口规模和城镇化水平预测



七普：全区常住人口**98.80万人**，城镇人口92.71万人，乡村人口6.09万人，城镇化率为**93.84%**；

2025年：全区常住人口**103万人**，城镇人口98.86万人，乡村人口4.14万人，城镇化率**95.98%**

2035年：全区常住人口**115万人**，城镇人口111.2万人，乡村人口为3.8万人，城镇化率为**96.7%**。

新型城镇化推进战略路径

加快产业升级，推进产业蓄能兴区战略

壮大商务服务业、金融服务业、科技服务业三大支柱产业，加快发展生命科技产业，巩固提升楼宇（总部）经济、文旅经济、数字经济三大特色经济，着力培育康养产业、商务会展业、都市现代工业、高原有机现代农业等增长新动能。

提升生态环境质量，推进水源区绿色发展战略

实施新型城镇化与乡村振兴双轮驱动战略，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促进城乡要素流动自由化、公共服务普惠化、基础设施一体化、乡村经济多元化、农民收入增长持续化。

培育经济增长点，突出打造两个新增长极

加快推进茨坝生物科技小镇和双龙康养生态城的基础设施建设，吸引产业要素和产业主体汇聚，促进城市建设和产业发展融合。



6.2 城镇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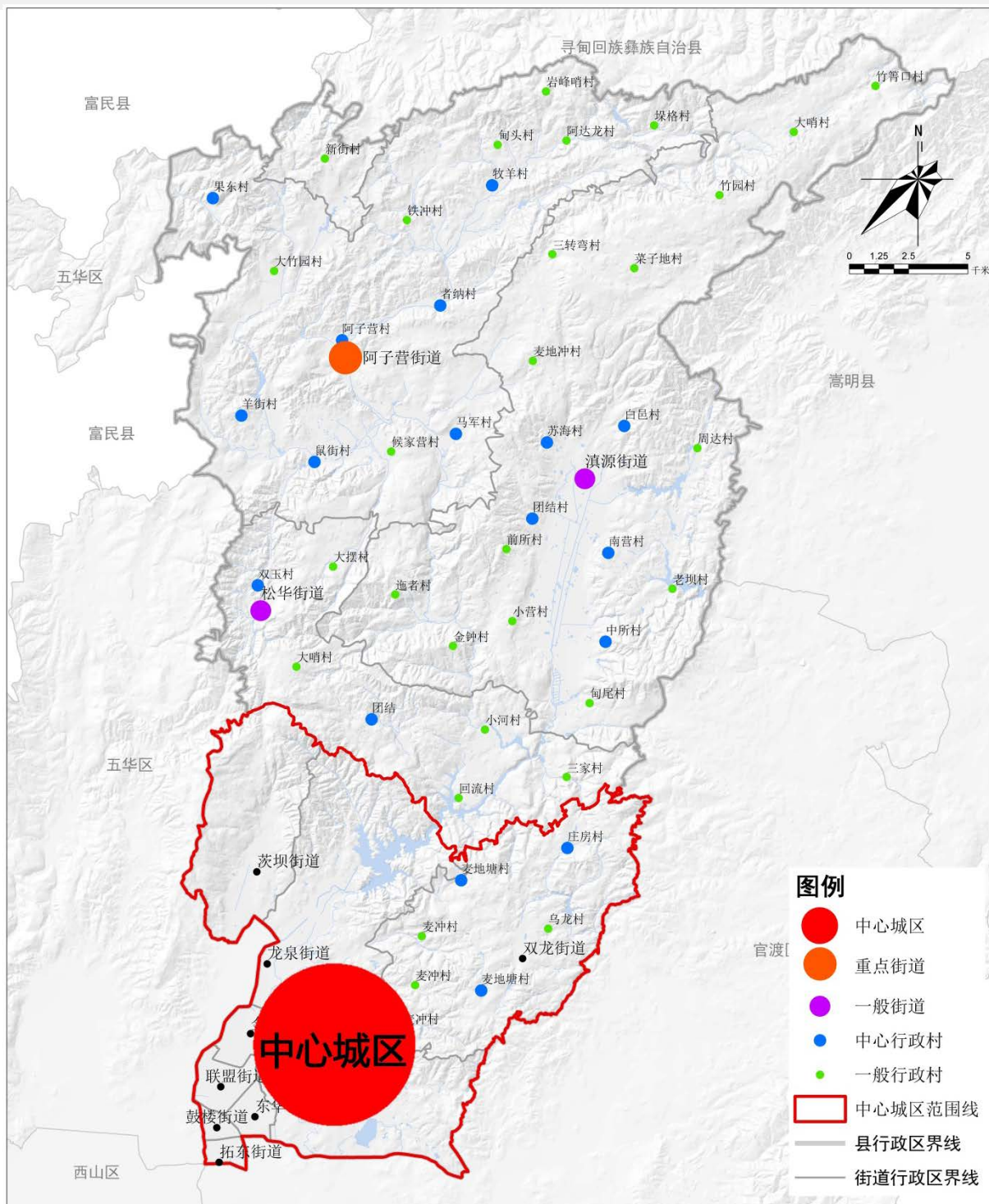
中心城区：东街道、鼓楼街道、东华街道、联盟街道、金辰街道、青云街道、龙泉街道、茨坝街道和双龙街道；

重点街道：阿子营街道；

一般街道：滇源街道和松华街道；

中心行政村：果东村、阿子营村、鼠街村、庄房村、南营村、中所村等；

一般行政村：新街村、竹箐口村、小河村、大竹园村、小营村、竹园村等。





6.3 特色城乡风貌打造

城乡风貌目标

展现山水林田共生，错落有致的碧野田园风貌

打造水脉穿城，山脉绕城的城市景观风貌

打造看得见城，望得见村的城乡融合景观风貌

风貌分区与管控



北部生态保护风貌区

严格落实《松华坝水源区保护规划暨村庄布局布点规划》和乡村振兴规划相关要求，分类分级指导风貌区内村庄发展，做到村庄发展与生态保护并行，人与自然和谐相处。



城乡融合风貌区

以双龙街道为主体，以城区周边优越的生态资源、农业资源为基底，结合康养产业发展打造一、三产融合的农旅示范区，营造现代田都市田园风貌



山水城市风貌区

结合传统山水格局塑造城市空间形态，实现城市发展与山水格局保护并行，重点对滨水区、临山区、视线通廊进行整体控制，塑造看得见山、望得见水、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山水城市空间形态。





6.4 农村居民点布局优化与引导

布局优化思路



生态为底，水源为先

落实最严格水源区保护制度，衔接水源区保护控制要求和生态红线管控要求，对处于一级区的村庄采取搬迁撤并，对原址进行生态修复。



节约用地，集聚发展

对地质灾害风险高、发展条件差、零星偏远村庄采取采取搬迁撤并，对原址进行生态修复，人口优先向城镇转移，其次采取行政区村内集中安置。



规划引领，整合资源，促进产业发展

结合产业规划，综合考量村庄资源禀赋、交通条件、产业用地、人力资源等因素，确定集聚发展类、城郊融合类、特色保护类、搬迁撤并类和整治提升类村庄。

村庄分类引导

城郊融合类

支持与中心城区经济、人文联系最紧密的城区、镇区周边村庄加快推动产业融合发展、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公共服务共建共享。

集聚发展类

引导在原有规模基础上有序推进改造提升，激活产业优化环境、提振人气、增添活力、保护乡村风貌，建设宜居宜业的美丽乡村。

特色保护类

统筹保护、利用与发展的关系，努力保持村庄的完整性、原真性和延续性。在既有村庄特色基础上，努力做好历史文化、自然景观、建筑风貌等方面特色挖掘和展示。

搬迁撤并类

对位于水源保护一级区、生态环境恶劣、因重大项目建设需要搬迁、以及人口流失特别严重的村庄，可通过异地扶贫搬迁、生态宜居搬迁、农村集聚发展搬迁等方式，实施村庄搬迁撤并。

整治提升类

在原有规模基础上有序推进改造提升，盘活低效用地、腾退老旧无人住房等，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重点加强村庄人居环境整治提升。



6.4 城乡融合与乡村振兴

发展目标



国家级有机农业科创中心



云南省有机农业生产示范区



云南省乡村振兴示范区



昆明市有机农产品“菜篮子”

发展策略



优化城乡布局，构建乡村振兴新格局

统筹考虑上位的相关要求，统筹盘龙区城乡和谐发展。构建全域乡村振兴战略格局，优化乡村振兴空间发展格局。



坚持质量兴农，推进高原特色现代农业振兴

坚持质量兴农，科技助农，汲取农业发展先进地区宝贵经验，探索盘龙农业特色化发展路径，努力打造高原特色现代农业。



加快示范带动，建设生态宜居盘龙

借力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结合村庄特色和民族风情，规划引领村庄建设发展，提高人居环境质量，以点带面，有序推进，建设生态、宜居宜业的盘龙乡村。



补齐民生短板，提高乡村民生保障

坚持民生为要，补足民生短板，缩小盘龙城乡差距。持续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加强区域基础设施补短板，实现区域设施共建共享，提高乡村民生保障水平。



挖潜乡村文化，铸魂乡村振兴

以新时代文明实践站为阵地，带动产业发展，依托文化振兴，促进乡村振兴。



6.5 城乡融合与乡村振兴

优化农村生产空间布局



“连片集中，规模发展”，优化产业空间布局

引导“以家庭为单位的散种模式”向“集中化绿色循环有机农业发展”模式转变，优化高原特色有机农业空间布局，确定不同区域的农业绿色发展方向和重点，构建优势区域布局 and 专业化生产格局。



夯实农业生产能力，提升生产保障水平

立足于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合理安排高标准农田建设规模和时序，有序推进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合理布局农业产业配套设施，全方位保障产业规划落实。



依托生态优势，构建完善有机农产品体系

依托区内自然生态资源优势，促进农业转型升级，做大做强支柱产业，择优确定主导产业，加快建设支撑产业，逐步调整产业结构，完善产品体系。



调整产业结构，逐步实现多产业融合发展

依托优秀的生态禀赋、区位优势，以规划为引领，以农业生产为基础，以科学技术为依托，以乡村文化为跳板，推动农业产业结构从以生产为主向生产与加工、流通、服务各环节的全程联动、农业与文旅产业深度融合和一二三产业协调发展转变。

优化农村生活空间布局



补短板提品质，增加公共设施服务能力

通过查漏补缺，完善农村公共服务供给、加强农村医疗能力建设，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实现社会民生振兴。



加强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建设，提高基本保障能力

加强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建设，重点加强交通物流网络、电信网络，给排水网络以及绿色能源向乡村地区延伸，依托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根据村庄类型，人口分布，按标准布置农村基础设施。



07 重大要素支撑

7.1 构建高效便捷的综合交通体系

7.2 构建优质均衡的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7.3 市政基础设施体系

7.4 安全韧性防灾减灾体系





7.1 构建高效便捷的综合交通体系

铁路

对滇越铁路沿线的相关建筑物、路基铁轨进行抢救性修缮保护，严禁一切破坏行为。

高速公路

推进在建长龙高速（机场南高速）；规划北绕城外环线，联通杭瑞高速和昆倘高速。

对外客运场站

规划保留北部客运站与东部客运站两处客运场站，以服务不同方向的对外客流；规划新建四级客运站两座阿子营客运站和滇源客运站，分别位于阿子营街道和滇源街道。

“一环三横八射”主干线网的规划

一环：由7204公路（大哨村至阿子营街道段）、嵩阿线（阿子营街道至滇源街道段）、白小公路、小河公路（小河至平地段）、小双公路组成。

三横：由乡道阿大公路（阿大龙至大哨村）、乡道7204线至白龙潭公路，村道苦岔村至白龙潭公路、乡道7204线至苦岔村公路、村道新小公路、乡道小白坡至哨新街公路；双白公路、小云至老塘沟公路、白小线—小营、白邑村—中所村；金浑公路。

八射：7204公路（两段）、厂前路、大哨线、嵩阿线、白兔线、双松线、小河公路。



7.2构建优质均衡的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区域级-城市级-区级-重要节点-片区级-社区级”六级公共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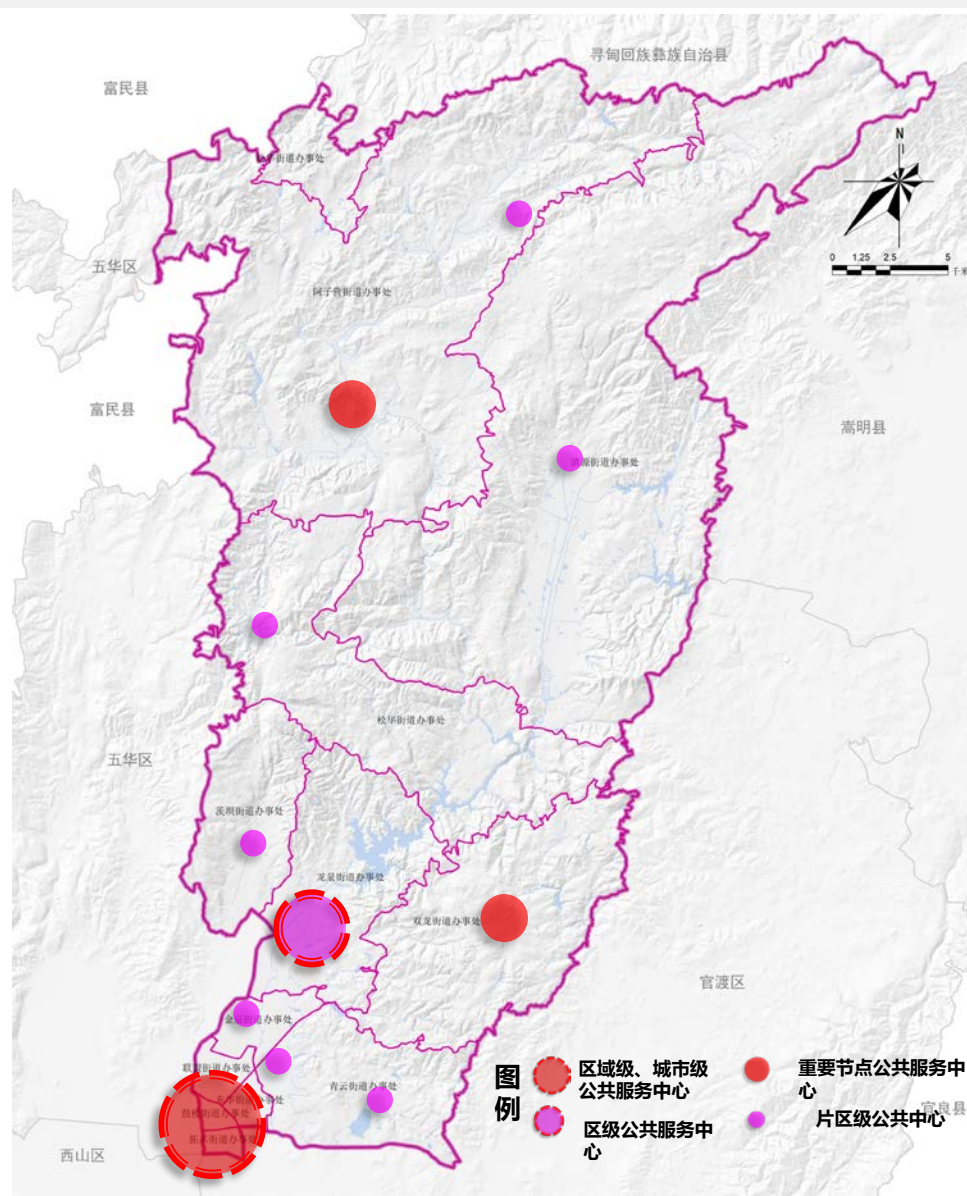
区域级、城市级公共服务中心：完善高品质类、特色类大型公共服务设施，扩大并提升服务效能。

区级公共服务中心：重点增加区级文化、体育设施，引进国际学校。

重要节点公共服务中心：双龙以康养旅游服务设施为主，重点增加医疗、养老及商业设施，引进国际医疗机构；阿子营以完善北部公共服务设施为主，重点增加医疗、文化、体育、养老设施。

片区级公共中心：增加片区级文化、体育设施、教育、医疗、养老等设施。

社区级公共中心：配置卫生室、文化体育活动中心，按照实际需求，可多村联合设置小学、幼儿园、托儿所、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农村公益性公墓等公共设施。





7.3 市政基础设施体系



供水设施

保障重大给水设施建设空间，全面提高供水水质，建成统筹城乡，服务均等的一网供水系统。至 2035 年，建成与人口和经济规模相匹配的城市供水安全保障体系。

保障重大排水设施建设空间，对污水处理厂进行改扩建及新建。至 2035 年，实现城镇污水处理能力全覆盖。完善城镇污泥处理处置设施，全面实现污泥无害化处置，促进污泥资源化利用。



排水设施



燃气设施

保障重大燃气设施建设空间，提高城镇居民燃气使用水平，至2035年中心城区内的城镇居民燃气气化率达到98%以上，其他街道不低于 90%，基本实现公共建筑、商业、汽车以及城镇工业用气的推广普及。

保障重大电力设施建设空间，建成以500 千伏、220 千伏变电站和各发电厂为电源点，110千伏为骨架网，各级电网容量充足、布局合理、系统设备先进、调度灵活、运行安全的现代化城乡供电网络。



供电设施



通信设施

统筹规划通信基础设施加快通信业持续、快速、协调发展，促进资源合理利用，构建高效融合、绿色安全的智能信息网络，支撑“数字盘龙”建设。

生活垃圾收运处理设施建设配置基本齐备，生活垃圾清运率达到 100%，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建立完善的垃圾资源回收系统步实行垃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



环卫设施



7.4 安全韧性防灾减灾体系

建设安全韧性城市，增强自然灾害应对能力

提高水旱风灾害防御能力

建立、健全暴雨预报预警体系，更新预测预警手段。建立预警信息快速发布的传播机制，推进各部门预警信息对接，提高信息发布的时效性和准确性，提升全社会快速应急能力。

提高流域防洪排涝能力

加强防洪排涝排水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提高城市防洪能力。中心城区防洪标准达到100年一遇，全域主要街道和重要地区防洪标准达到50-100年一遇。

提高地质灾害防御能力

健全地质灾害防治体系，优化国土空间规划布局，制定城市建设地质环境安全管控策略，保障城市地质环境安全，支撑城市建设和发展。

提高防震抗震能力

进一步完善地震断裂带探测，适度提高重要设施、灾害高风险地段抗震设防等级。到2035年，全面具备抗御不低于8级近场地震的综合能力，中心城区和人口稠密地区的防震减灾能力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

健全消防安全保障体系

搭建“陆地-空中”全方位消防救援体系；加快推进中心城区消防站缺口的补足，规划新增必要的消防救援站点。强化中心城区高层建筑、地下建筑、大型城市综合体灭火及应急救援装备。

提升人防保障能力。

加强人防及地下空间互联互通，2035年人均人防面积达到1平方米，建成布局合理、种类齐全、功能配套、连片成网、数量充裕的人防工程体系和点、线、面相结合的整体格局。



08 历史文化资源传承 与保护

8.1 历史文化资源传承

8.2 历史文化资源保护





8.1 历史文化资源传承

持续挖掘历史文化资源，建立多层次多要素的城乡保护传承体系。各类历史文化遗产做到应保尽保，建设性的破坏行为得到明显遏制，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工作融入城乡建设的格局基本形成。保护成效更加凸显、人文特色更加彰显。



震庄历史地段



宝云历史地段



昆明重机厂历史地段



西南联大遗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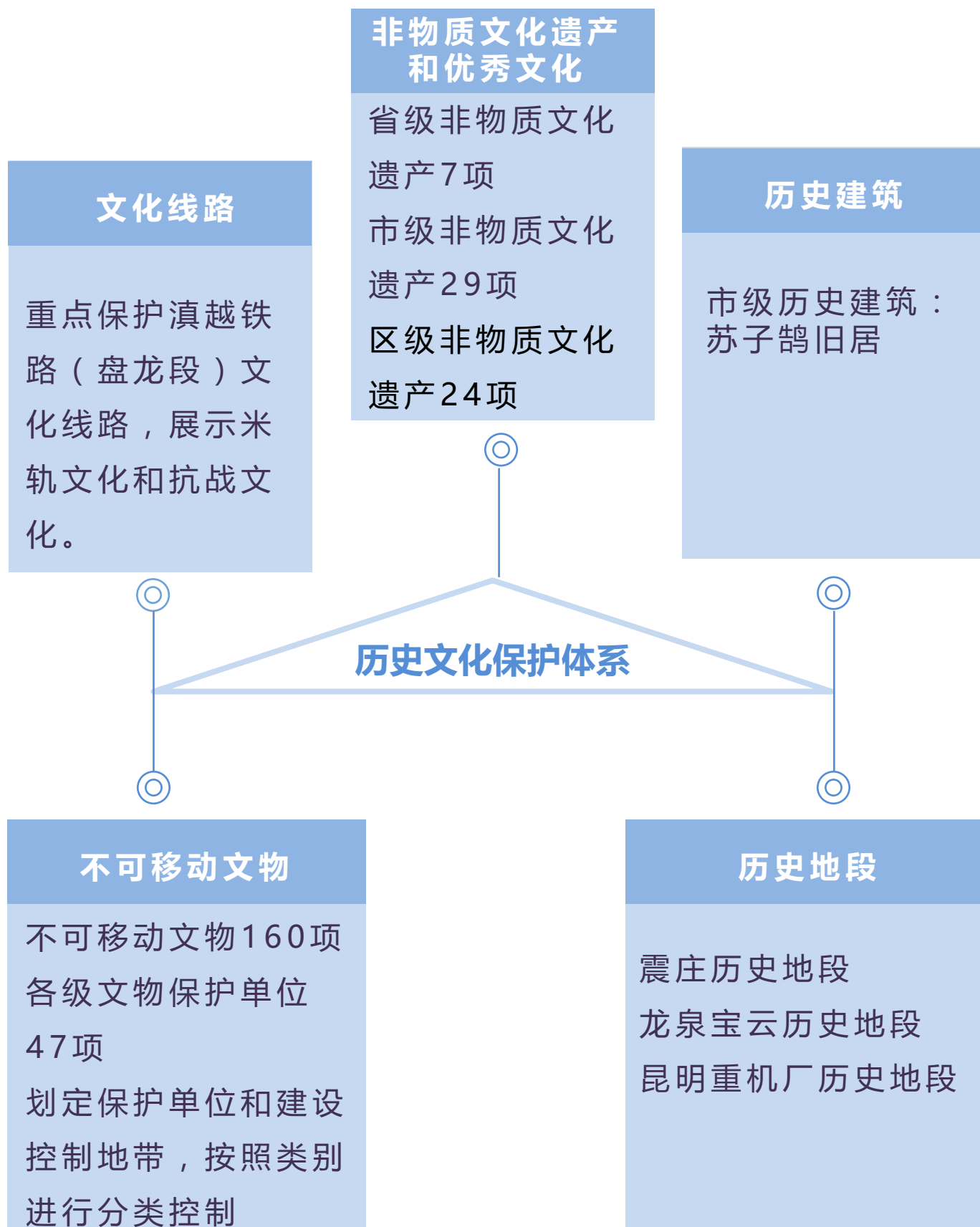
文保单位



滇越铁路文化线路



8.2 历史文化资源保护





09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9.1 国土综合整治

9.2 山水林田湖草系统修复





9.1 国土综合整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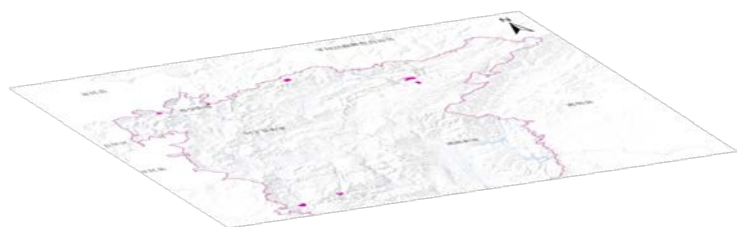
农用地整治

安排19个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涉及滇源、阿子营、松华3个街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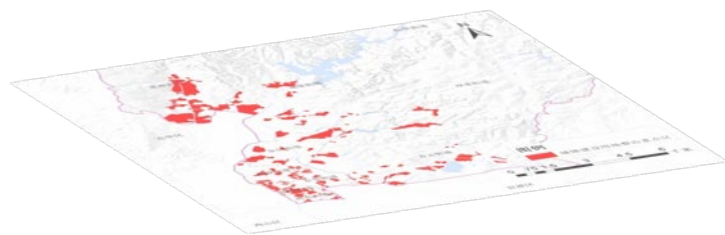
农村建设用地整治

安排15个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涉及龙泉、滇源、阿子营、松华3个街道。



城镇土地综合整治

推进城镇低效用地更新改造，采取成片拆除重建、提升改造、有机更新、再开发利用等手段，优化用地结构，完善功能布局，提升城镇建设用地效率。



灾后生态修复

采取自然修复为主、人工修复相结合的措施，使生态系统结构与功能恢复到灾前的水平。





9.2 山水林田湖草系统修复

退耕还林
植树造林
封山育林

在林地、湿地、草地等生态系统类型比较丰富的地区，采取植被恢复、野生动物栖息地恢复等措施，实施退化林地、湿地、草地的修复工程，逐步恢复生态系统功能。

河道整治

冷水河
牧羊河
金汁河
盘龙江
东白沙
水质提升、
水生态修复

水源地
保护

松华坝水库
黄龙水库
大石坝水库
闸坝水库
水源保护
工程

水土流失
治理工程

八角地
长岭干
九龙湾
两面寺
石耳朵
岩峰哨水
石洞
大水井
水土流失
治理工程



10 中心城区国土空间规划

10.1 中心城区范围划定

10.2 优化中心城区空间结构

10.3 中心城区规划分区与管控

10.4 综合道路交通组织规划

10.5 市政基础设施布局

10.6 公共服务设施和社区生活圈

10.7 公共绿地和开敞空间

10.8 中心城区历史文化保护格局

10.9 城市风貌特色引导与管控

10.10 中心城区居住与住房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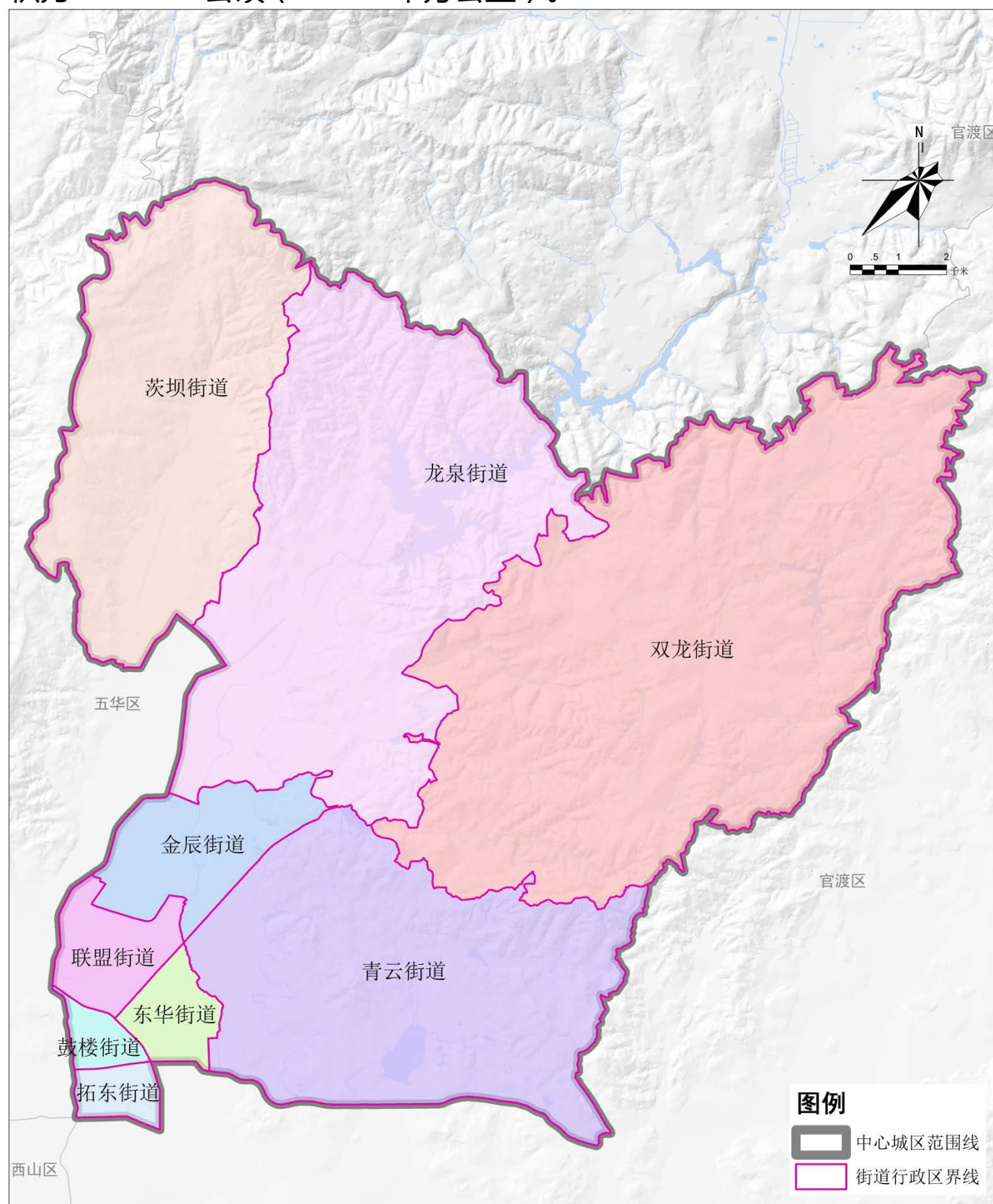
10.11 中心城区城市更新





10.1 中心城区范围划定

盘龙区中心城区范围，包括拓东街道、鼓楼街道、东华街道、联盟街道、金辰街道、青云街道、龙泉街道、茨坝街道和双龙街道9个街道，总面积为23004.76公顷（230.05平方公里）。





10.2 优化中心城区空间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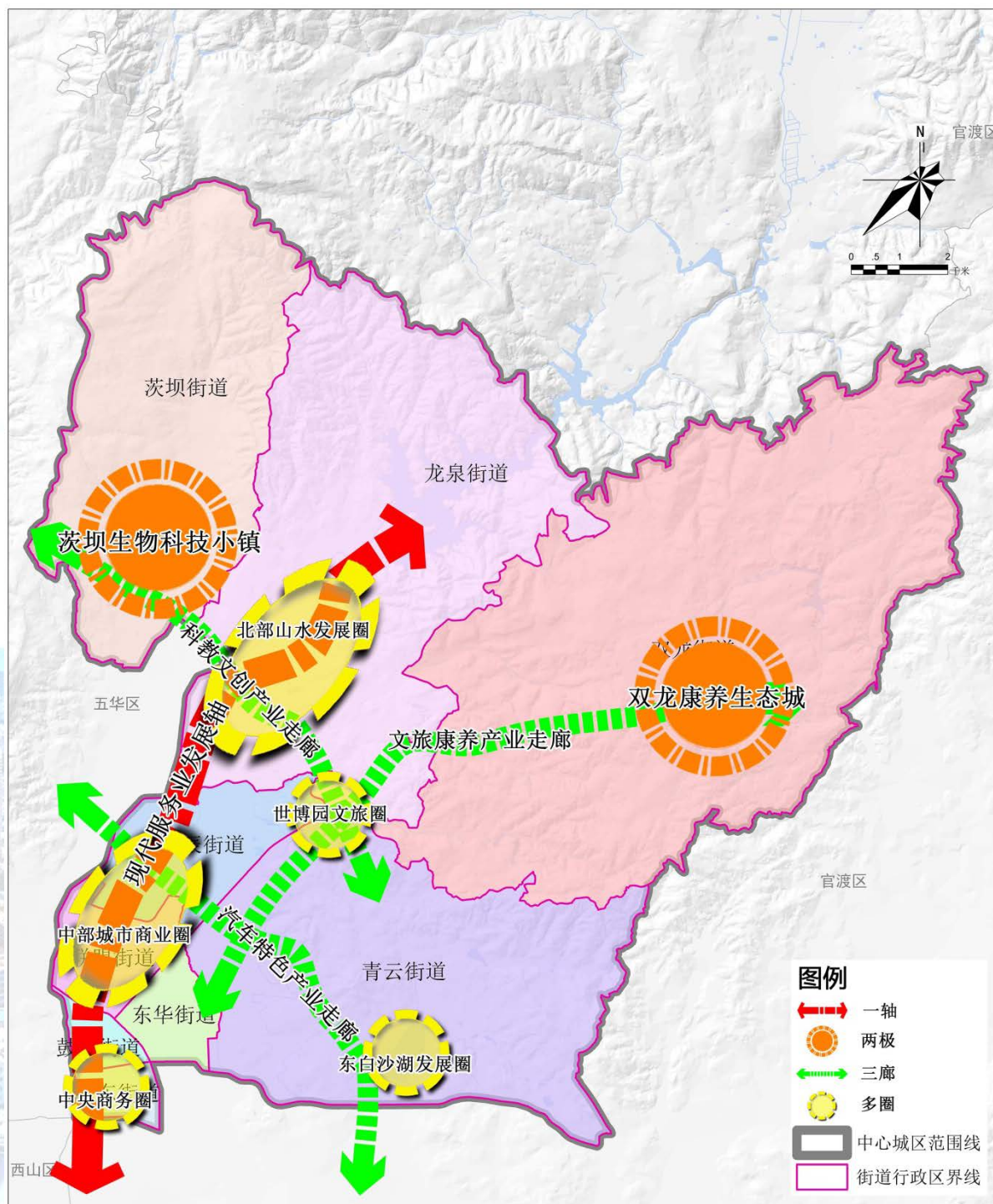
延续中心带动、轴线拓展、多片发展思路和“南北呼应，两翼齐飞，双轴带动”的城乡发展格局，**构建中心城区“一轴两极三廊多圈”的空间发展格局。**

一轴：现代服务业发展轴。

两极：茨坝生物科技小镇和双龙康养生态城

三廊：汽车特色产业走廊、科教文创产业走廊和文旅康养产业走廊

多圈：中央商务圈、中部城市商业圈、北部山水发展圈、东白沙湖发展圈、世博园文旅圈等多个商圈。





10.3 中心城区规划分区与管控

居住生活区

以居住用地为主，兼容公共服务设施用地、绿地与广场用地、商服用地。居住用地及各项居住配套设施用地之和比例不应低于70%。

综合服务区

以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商服用地为主，兼容绿地与广场用地、居住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比例不应低于60%。

商业商务区

以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商服用地为主，兼容绿地与广场用地、居住用地。商服用地比例不应低于60%。

物流仓储区

以物流仓储用地为主，适当布局为产业服务的商服用地。物流仓储用地比例不应低于70%。

绿地休闲区

以绿地与广场用地为主，可兼容少量商服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比例不应低于90%。

交通枢纽区

以铁路用地、公路用地、港口用地、机场用地等区域基础设施用地，以及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为主，比例适当兼容仓储用地、商服用地、居住用地。交通运输用地比例不应低于80%。

公用设施集中区

以区域公用设施用地、公用设施用地为主，适当兼容防护绿地、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公用设施用地比例不应低于90%。

战略预留区

以用途待定用地及现状用地为主。





10.4 综合道路交通组织规划

城市道路系统规划

快速路：

规划现三环将全面提升为闭合的快速系统联系主城区外围组团。在中心城区增加东北三环线路、同时沣源路以及龙泉路至绕城高速段也将提升为快速速路，控制红线宽度为50米。

主干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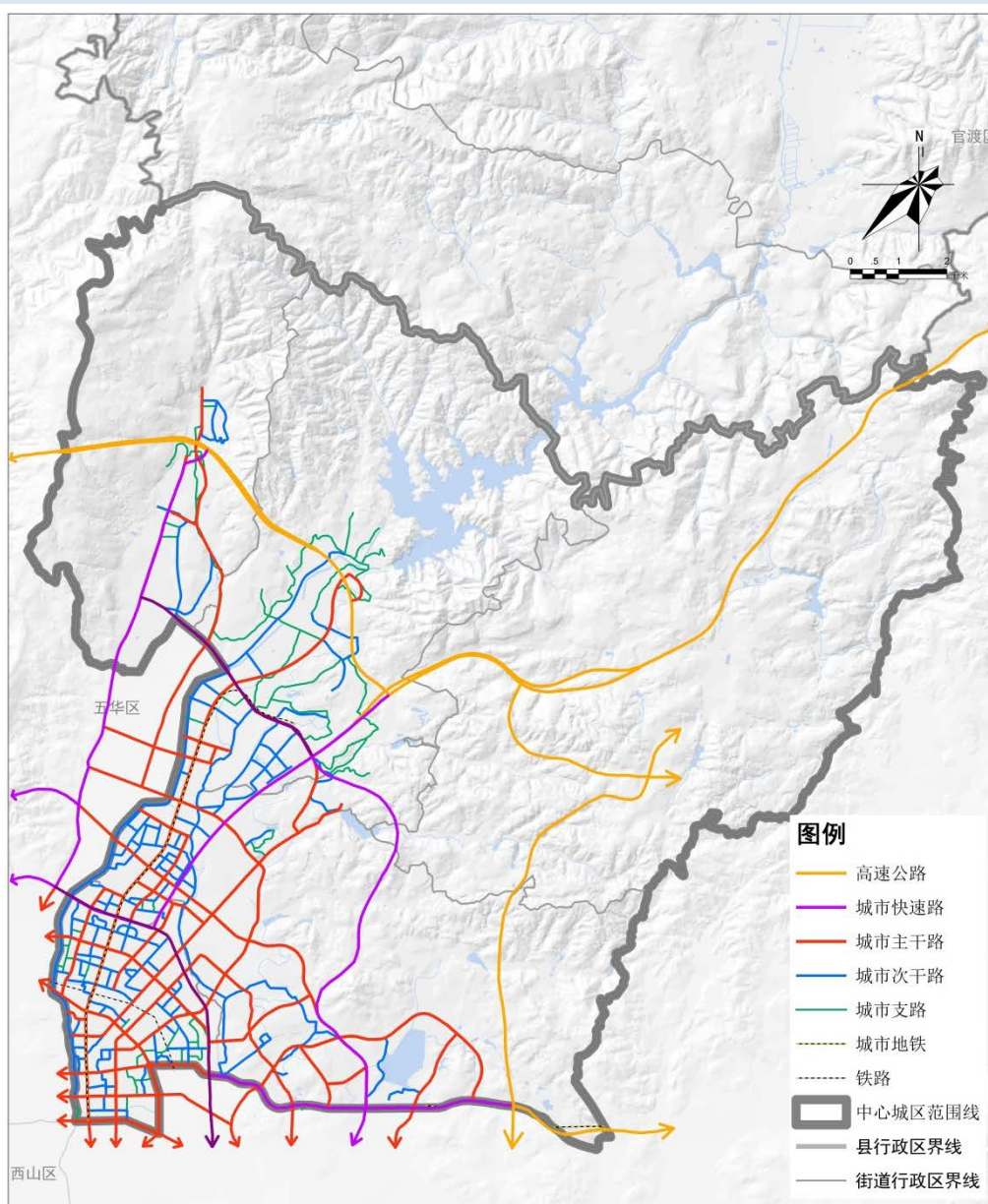
中心城区内主干道可分为全市性主干道及地区性主干道
规划控制道路红线宽度为50米、40米。

次干路：

规划道路红线宽度控制为30米、25米。

支路：

规划控制道路红线宽度25米、20米、15米、12米、9米





10.5 市政基础设施体系



供水设施

规划中心城区远期2035年供水普及率达100%。水源为松华坝水库、云龙水库、跃进水库和天生坝水库；按市级要求对现状水厂进行扩建。

近期2025年中心城区污水处理率达到95%，远期2035年到100%；重点推进第十四污水处理厂续建，龙泉路和双龙污水处理厂新建及排水管网建设。



排水设施



燃气设施

至2035年中心城区内的城镇居民燃气气化率达到98%；气源以中缅管道天然气为主，液化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为辅。

保障配电网安全、可靠、经济供电；重点推进110kV 双龙、竹园、小麦溪、罗索坡、羊肠、板桥、世博园变电站新建；220kV雨树（龙泉）、郭家凹变电站扩建；



供电设施



通信设施

至2035年，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率达100%，5G通信覆盖率100%；规划建议设置单一的通信管线综合管沟，对于直埋敷设段，规划预留国防、移动、联通等地下光缆通信管道。

至规划远期2035年，中心城区城市生活垃圾收集率达到100%，其中分类收集率达到80%，生活垃圾清运密闭化率达到100%，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



环卫设施



10.6 公共服务和社区生活圈

公共服务：

形成“一核一主一副两轴多点”的盘龙区公共服务结构。

一核：落实以主城二环为主的市级及以上公共服务核心；

一主：构建以盘龙区北部山水新城服务中心为主的区级公共服务中心；

一副：构建以盘龙区城市功能拓展区服务中心为主的盘龙区公共服务区级副中心；

两轴：沿北京路、沣源路、龙泉路形成的南北公共服务轴及沿人民路形成的东西向公共服轴，构建盘龙区公共服务主骨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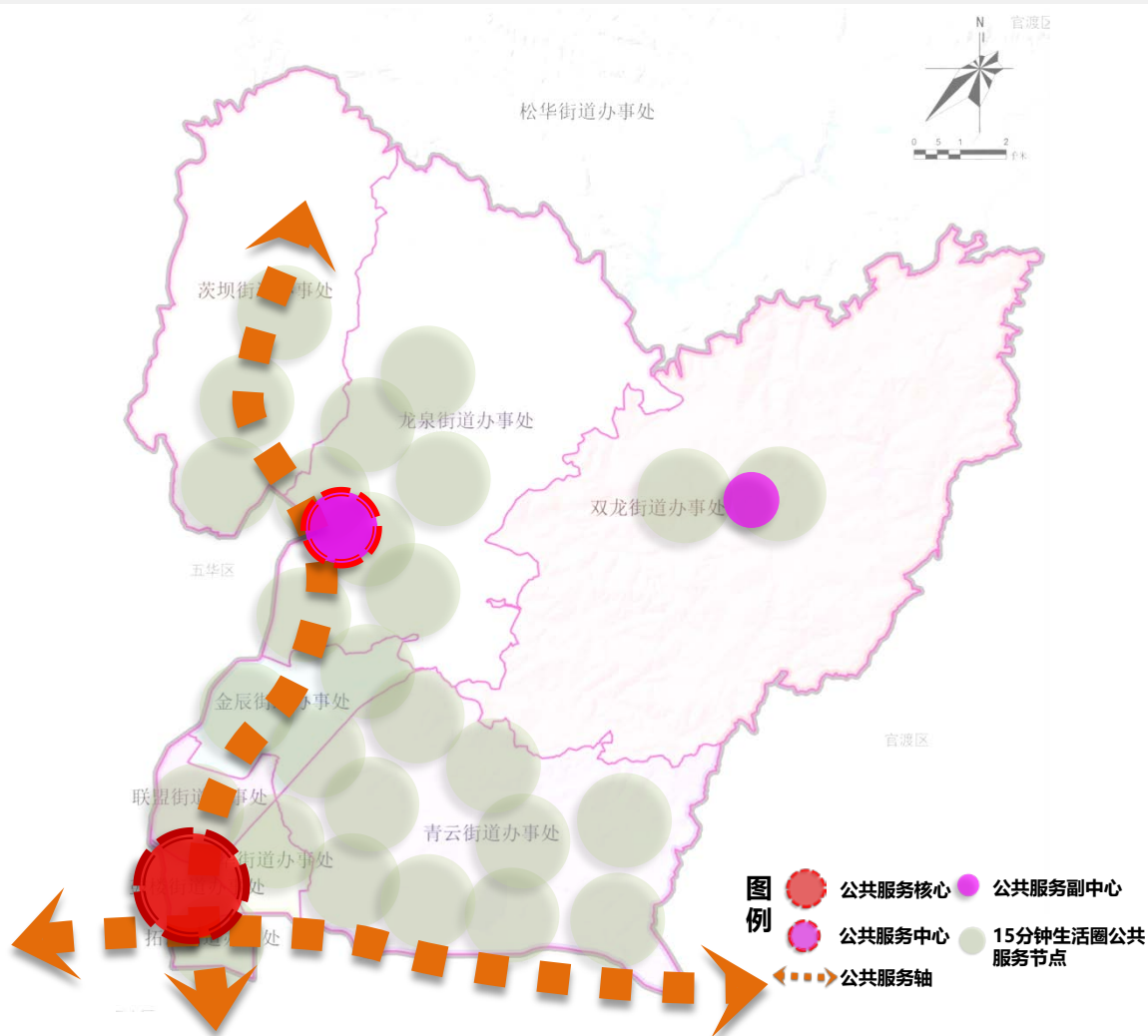
多点：以15分钟社区生活圈为基础，构建公共服务设施点。

社区生活圈：

构建“15分钟、5-10分钟”两个社区生活圈层级。

以800-1000米步行范围为基准构建步行15分钟可达、适宜的城镇社区生活圈，2035年实现文教、医疗、体育、养老、商业等社区公共服务设施15分钟步行可达覆盖率达到90%。

以300-500米步行范围为基准构建5-10分钟生活圈，配置日常基本保障性公共服务设施和公共活动场所，特别是面向老人、儿童的基本服务，2035年基本实现全覆盖。





10.7 公共绿地和开敞空间

加强近郊群山和滨水地带的区域绿地保护和建设，串联水系绿廊，推进城区内结构性、各级生活圈级的公共绿地建设，完善绿地系统、提高绿地质量，形成山水城交融的绿地与开敞空间体系。

到2035年，中心城区绿地率**40%**以上，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15平方米**以上，公园绿地、广场步行**5分钟**覆盖率达到**88%**以上，建设绿化体系完善、地方特色浓郁的公园城市。

规划构建盘龙区中心城区“**一圈三心四廊五环十楔多园**”的盘龙区绿地与开敞空间结构，形成“青山半入城、绿廊串联珠”的山、水、城、林、园互为一体的生态绿色网络系统。

一圈:以盘龙区三面山体为载体，形成以生态公园和环山绿道的生态、景观、游憩圈层；

三心:以东风广场-震庄宾馆、瀑布公园、东白沙湖公园为核心的城市绿心；

四廊:以河流及两侧绿地空间为载体的生态、景观廊道，盘龙江、东白沙河市级廊道，金汁河、东干渠区域廊道；

五环:以昆河米轨、二环、三环、沔源路、内绕城高速两侧公园、防护绿地为载体的环形带状绿地；

十楔:结合盘龙区青山半入城的特征，形成十处城市与外围生态空间主要联系通道；

多园:散布于区域内的各级城市公园绿地斑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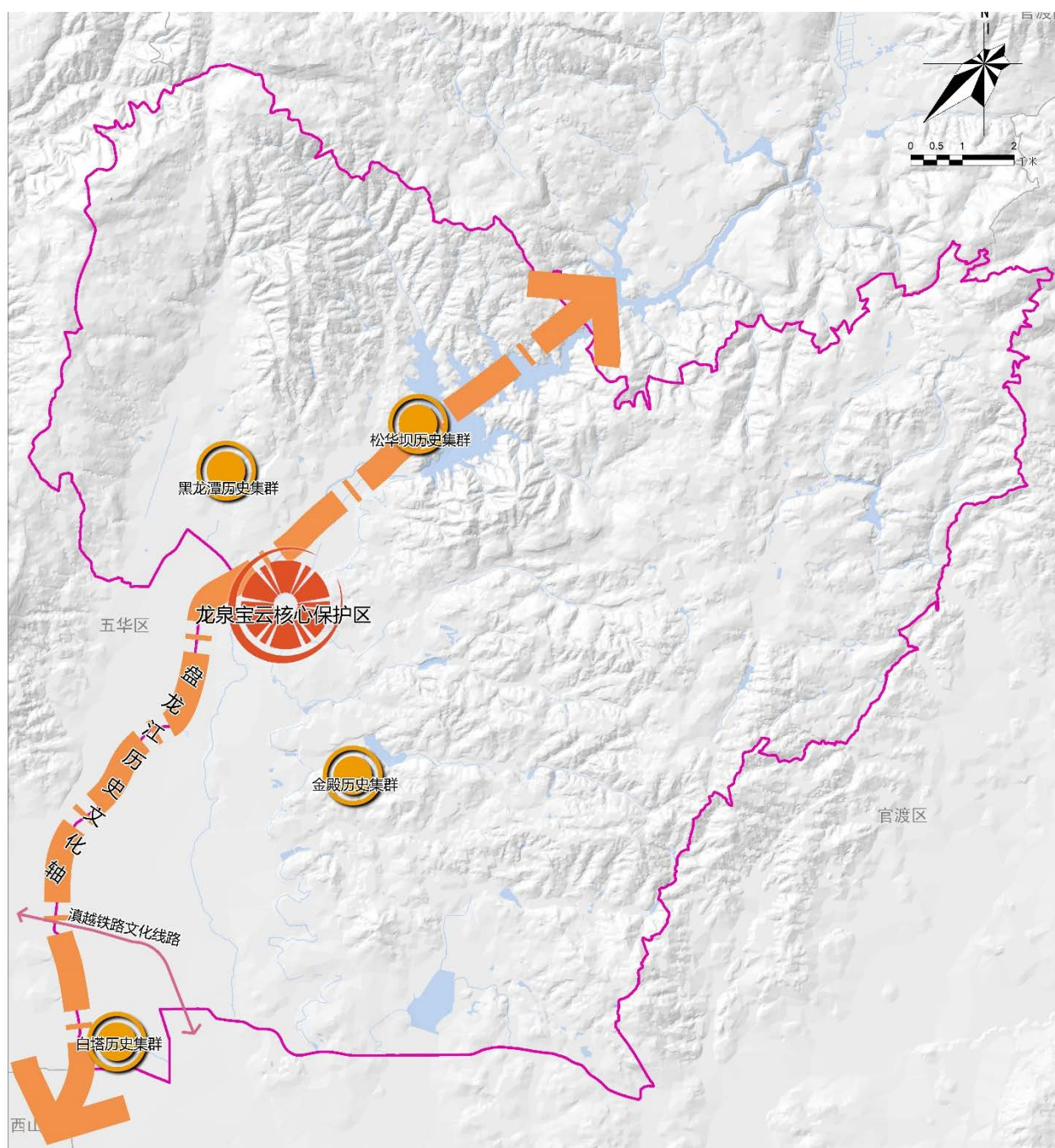
10.8 中心城区历史文化保护格局

一心：龙泉宝云历史地段保护核心。

一轴：盘龙江历史文化发展轴。

一线：滇越铁路文化线路（盘龙段）。

多集群：黑龙潭、松华坝、金殿、白塔历史集群。





10.9 城市风貌特色引导与管控

中心城区特色风貌框架

梳理城市空间演进脉络、分析重要城市山水空间要素，传承历史文化精髓，整合各类风貌资源价值，形成盘龙区城市特色风貌框架。

一环：中心城区东西北三面的环山生态片区。

一轴：沿北京路及延长线（盘龙段）打造特色的活力廊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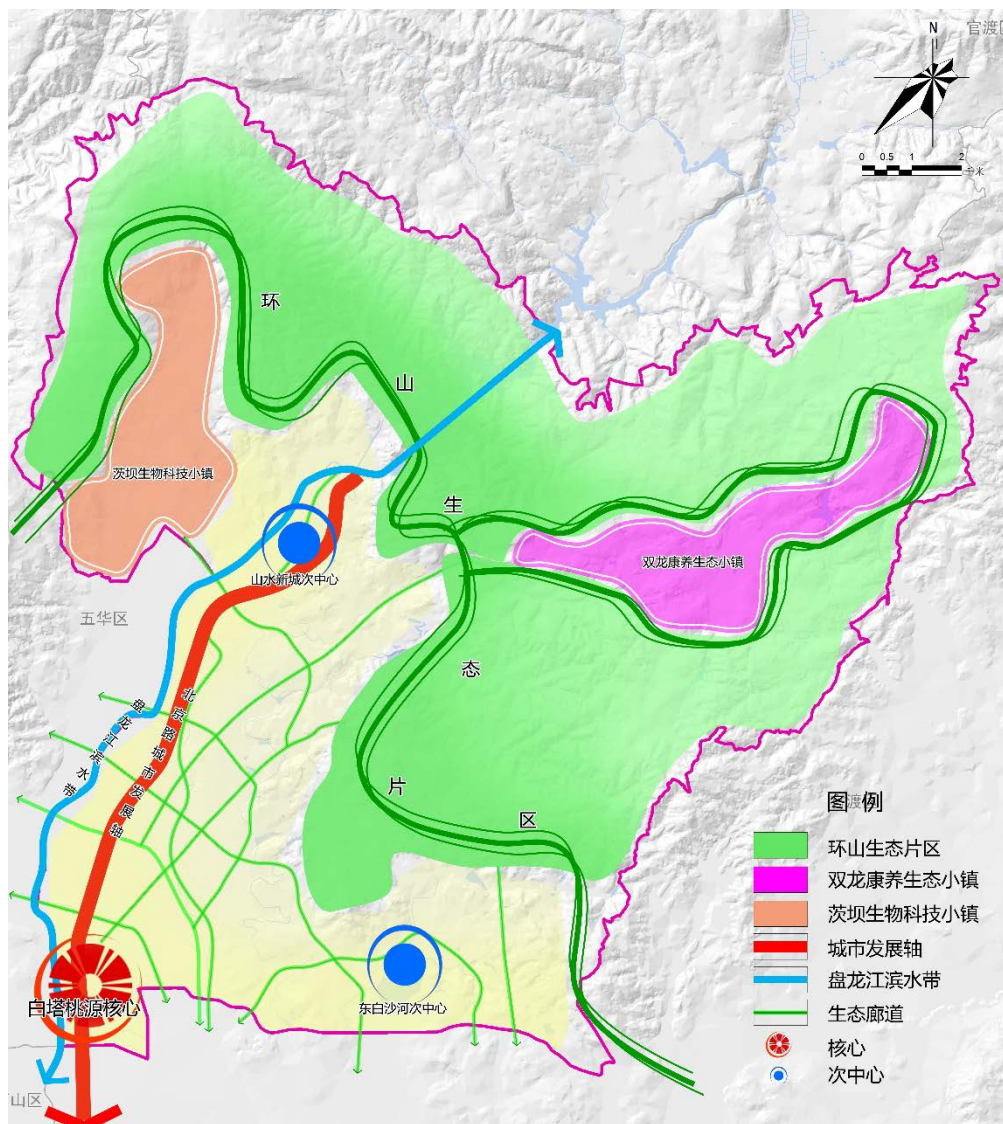
一带：沿盘龙江打造特色的滨水活力带。

两极：分别指茨坝生物科技小镇和双龙康养生态小镇。

三心：指一个核心和两个次中心，核心指的是白塔桃源片区的中央商务区；次中心指的是东白沙河和北部山水新城形成的城市副中心。

多廊：指城市交通性、景观性主干道以及金汁河等形成的山水入城的多条生态廊道。

多片区：指依据自然山水环境和历史人文资源，凝练特色，中心城区划定历史风貌管控区、滨水风貌管控区、临山风貌管控区、现代都市风貌管控区、城市界面风貌展示区、一般风貌引导区六大特色风貌管控区。





10.9 城市风貌特色引导与管控

城市特色风貌重点管控区域

历史风貌 管控区

包括震庄、龙泉宝云、昆明重机厂历史地段及其周边协调区范围。实行最为严格的建筑风貌管控，严格控制区域内建筑高度、体量、色彩与第五立面等各项要素，逐步拆除或改造与历史风貌不协调的建筑，实现对历史风貌的整体性保护。

包括盘龙江、金汁河、东白沙湖生态蓝线外围500米范围区域，严格控制滨水区域建筑高度、体量及色彩，形成与自然山水相协调，有机统一的城市天际线，保护重要观山视廊与亲水通道，形成显山露水的特色风貌分区。

滨水风貌 管控区

临山风貌 管控区

包括长虫山、五老山、呼马山等众多城市临山区域。严禁建筑破坏山体轮廓线，加强建筑高度梯度控制，强调城市环境与自然环境的协调与呼应。

指一环内的城市核心区，处理好继承与发展的关系，充分吸收传统建筑元素，鼓励采用现代建筑设计手法和材料，展现具有创新精神的时代特征和国际都市特色。

现代都市 风貌管控 区

城市界面 重要展示 区

将北京路及东风路五百米范围内区域划定为城市重要展示界面，严格控制界面两侧的建筑体量、风格、色彩天际线等城市设计管控要素。

在一般区域，建筑应结合分区主导功能，引导形成相应的建筑形态与风格，建筑形式简约大方。

一般风貌 引导区



10.10 中心城区居住与住房保障

住房规模

至2035年，中心城区城镇新增住房约5.4-6.4万套，保障性住房占新增住房供应的8%以上。



优化居住用地布局



加强居住用地规模控制与分布引导

加强中心城区居住用地管控与引导，原则上二环内不在新增居住用地，同时通过城市更新等方式降低二环内居住用地规模，功能置换完善城市功能，纾解核心区人口，适量供应二环外居住用地。



“两极”地区满足创新创业人才安居需求

结合茨坝生物科技小镇、双龙康养生态城发展及就业岗位分布，引导新增居住用地向其周边集聚分布，完善居住、公共空间和公共服务设施配套。增加人才住房用地供应，满足创新创业人才就地安居需求。

住房保障

优化住房供应体系，深化居民住房保障

立足住有所居，按照基本住房有保障、中端需求有支持、高端市场有调控的总体思路，配合全市构建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健全保障性住房、公共租赁性住房、商品房、共有产权房和安置房相结合的住房供应体系，全面实现住有所居。



建立健全房地产市场监管常态化机制

加强市场监管，建立长效机制，促进行业健康发展和转型升级。加强调控和价格管理，优化供地节奏。加强房地产相关行业的政策引导，落实房地产市场监管的责任。确保租金水平平稳合理，切实保障承租者权益。





9.5 城市更新

城市更新目标

保护传承历史文化，提升城市新活力

优化综合城市功能，促进产业转型升级

着力补齐公共服务设施短板，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全覆盖

着力改善人居环境，促进城市焕发新活力

提升精细化社会治理水平，实现城市高品质高质量发展

城市更新改造方式



改造提升类

指以改善消防设施、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进行建筑立面和环境整治等为主要内容，原则上不改变建筑主体结构和使用功能的改造方式。



拆除重建类

指以完善片区城市功能、节约集约高效利用土地为目的，结合区域发展功能定位，安置拆迁居民，拆除改造范围内的建（构）筑物，重新规划建设的方式。



生态修复类

指对城市更新用地进行整治、拆旧和复垦等，恢复生态景观用途。



历史文化保护类

指已纳入城市更新范围的历史地段、历史建筑、文化遗产等用地，在坚持保护优先的前提下进行适度合理利用。



10.11 城市更新

城市更新策略



优化城市功能结构，提升布局合理性

以现状建成环境为基础，以城市空间结构为指引，以拆除重建、提升改造、生态修复、历史文化保护四类改造方式为支撑，合理制定城中村、旧厂区、旧城区改造方案，改变局部城市功能，提升用地布局合理性。



优化交通系统结构，提升便捷度

落实“窄马路、密路网”的布局理念，优化交通网络，提高城市路网通达性和承载能力，结合拆旧和闲置地利用，增补停车设施，保护原有街道肌理和尺度基础上，增加支路密度，完善步行系统和非机动车交通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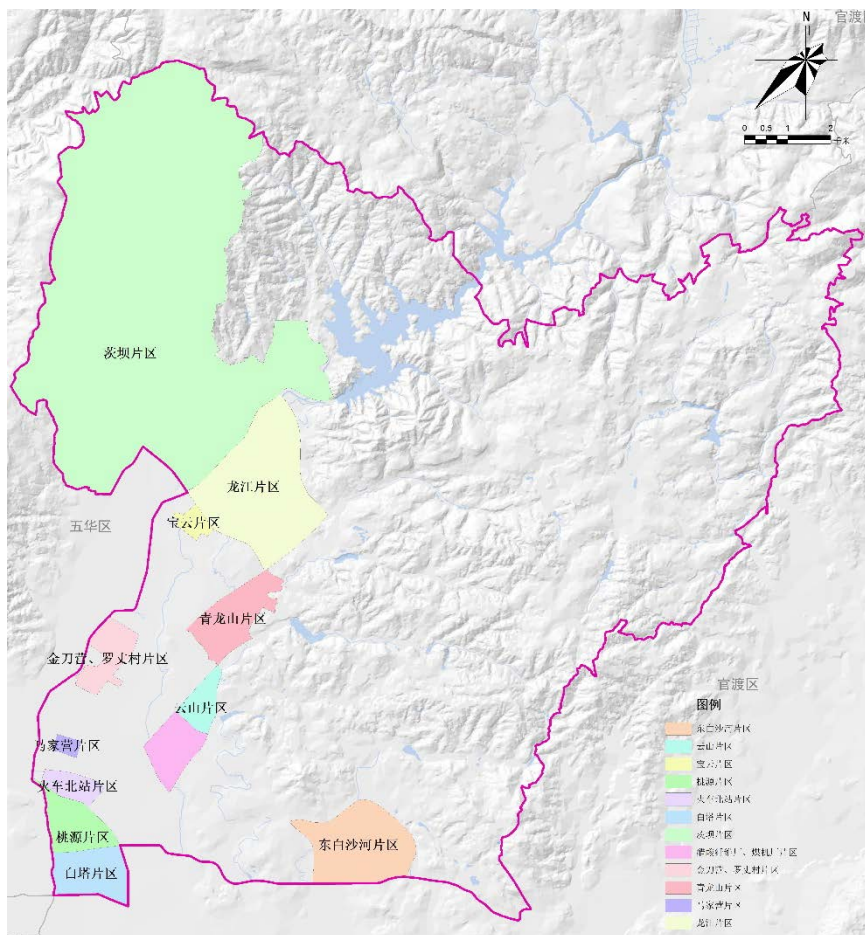


增补公共设施与绿地，提高宜居水平

按照生活圈布局原则，评价各类公共服务设施覆盖水平，明确设施增补、扩建等的不同优化方式，结合用地结构调整，完善各级各类公共设施布局，提升城市宜居水平。

城市更新重点片区

识别辖区范围内区位优势明显、更新对象集中、更新动力强劲且相对成片的区域，划定**东白沙河片区、桃源片区、白塔片区、云山片区、青龙山片区**，水晶村、凤凰村、席子营片区，马家营片区、金刀营片、罗丈村片区、醋酸纤维厂煤机片区、火车北站片区、宝云片区、茨坝片区、龙江片区十二个片区作为城市更新重点片区。





11

规划传导与实施保障

11.1健全规划传导机制

11.2制定近期实施计划

11.3实施保障机制





11.1 健全规划传导机制



落实
上位规划



传导
街道规划



指引
详细规划



指导
专项规划



明确
强制内容

11.2 制定近期实施计划



重大项目推进



重点发展片区



实施城市更新



实施修复整治





11.3 实施保障机制

健全规划实施检测评估预警

搭建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

对接省、市级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建成上下联动、各部门共建共享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推动与其他信息平台的横向联通。

建设“一张图”实施监督系统

集成规划“一张图”应用、规划分析评价、规划成果审查与管理、规划监测评估预警、资源环境承载力监测预警和规划指标模型管理等多种功能，动态管控国土空间规划全过程。

规划检测评估和动态维护

建立“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规划定期评估制度，跟踪监测总体规划中确定的各项指标，根据评估结果对国土空间规划进行动态调整完善。

完善要素保障制度

完善重大项目台账管理

建立重大项目台账系统。强化横向部门联动和纵向区镇联动，精细化项目用地需求，对重大项目从生成—规划—用地保障—建设进行全过程跟踪与管理。

加强重大项目用地保障

加强全区空间资源统筹，通过规模整合、整理、腾挪、拆旧复垦和异地购买等方式，推动空间资源向重大项目集聚。

完善项目审批管理机制

完善重大项目推进机制，建立重大项目多部门定期会议制度，协调解决重大项目落地建设涉及自然资源领域的问题，推动重大项目快速落地。